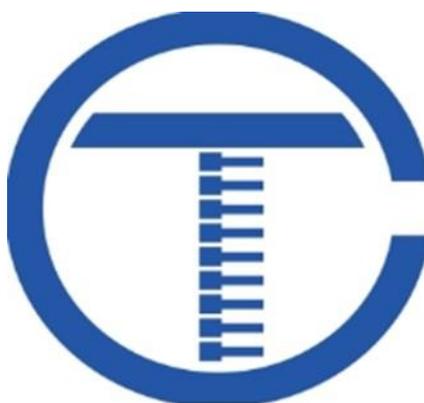


公司代码：688511

公司简称：*ST 天微

四川天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描述公司面临的风险，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相关内容，并提请投资者特别关注如下风险：

（一）退市风险

2024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611.24万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3,178.27万元；实现营业收入7,775.65万元，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为7,478.85万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2.4.2条第一款所述之规定：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利润总额、净利润或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1亿元，或者追溯重述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利润总额、净利润或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1亿元，上交所将对其股票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公司股票已在2024年年度报告披露后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2025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8,400.89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777.18万元。公司主要业务收入来源于军品销售，主要集中于国防工业军工装备中的综合防护领域。如果公司主要客户短期内没有生产计划或生产计划减少，在手订单情况发生变化，公司主要客户对公司灭火抑爆系统及其他产品的采购可能减少甚至停止，从而对公司的生产经营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导致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披露的财务数据再次出现前述规定情形或《上交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其他退市情形，上海证券交易所将对公司股票启动退市程序。

（二）部分产品尚未完成军品审价风险

公司的主要产品尚未进行全部审价，且军方对新产品的价格审定过程可能较长，最终审定价格与暂定价格的差异幅度具有不确定性，可能导致公司的经营业绩在价格差异调整年度内出现波动，在审定价格相对暂定价格大幅向下调整的情况下，公司的经营业绩将会出现明显下降。

虽公司未来存在大额为负的审价收入情形的可能性较小，但不排除因为特殊原因导致审定价格相较于暂定价格大幅下滑的情形发生。2025年上半年度，公司主要产品军用灭火抑爆系统尚未完成军品审价，以暂定价格确认收入的军用灭火抑爆系统产品在未来可能形成审定价格，假设审定价格较暂定价格的差异在正负5%、10%、15%的情况下，2025年上半年已累计销售尚未取得军审定价批复的产品涉及价差调整对营业收入及净利润的影响金额和占2025年上半年营业收入和净利润比例的情况模拟如下：

单位：万元

假定情形	调整收入	调整净利润	占2025年上半年度营业收入比例	占2025年上半年度净利润比例	占2025年上半年度扣非净利润比例	调整后2025年上半年度营业收入	调整后2025年上半年度净利润
15%	10,401.85	8,841.57	123.82%	304.39%	382.67%	18,802.74	11,746.27
10%	6,934.57	5,894.38	82.55%	202.93%	255.11%	15,335.45	8,799.08
5%	3,467.28	2,947.19	41.27%	101.46%	127.56%	11,868.17	5,851.89
-5%	-3,467.28	-2,947.19	-41.27%	-101.46%	-127.56%	4,933.60	-42.49
-10%	-6,934.57	-5,894.38	-82.55%	-202.93%	-255.11%	1,466.32	-2,989.68
-15%	-10,401.85	-8,841.57	-123.82%	-304.39%	-382.67%	-2,000.96	-5,936.87

（三）暂定价变动的风险

公司系统类产品主要为军用灭火抑爆系统，灭火抑爆系统需经过军方的价格审核，由于军品价格批复周期一般较长，在军方未审价前，公司向客户交付的产品价格按双方协商的暂定价格签订合同进行入账，暂定价格通常是军方用户与公司根据同类产品的审定价格以及中标报价等多种因素确定的，待军方审价后进行调整，若暂定价格与最终审定价格存在差异，公司将在审价完成当期进行收入调整。公司系统产品客户主要为中国兵器工业集团下属各单位，基于军品要求“高质量、高效率、低成本”，存在未进行审价前提出对已签订的合同暂定价进行调减的情形，如最终双方协商一致，出现大额调减事项，将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三、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四、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五、 公司负责人张超、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侯光莉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晓波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六、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七、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八、 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九、 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十、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十一、 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半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国防科工局、中国人民银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军工企业对外融资特殊财务信息披露管理暂行办法》，对于涉密信息，在本报告中采用代称、打包或者汇总等方式进行了脱密处理。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6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31
第五节	重要事项.....	33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66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71
第八节	财务报告.....	72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底稿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天微电子、*ST天微	指	四川天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指	公司法
上海证券交易所	指	上交所
国防科工局	指	国家国防科技工业局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南京皓海	指	南京皓海越信息技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原汝州市浩瀚悦诚信息技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天微智能	指	成都天微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原成都天微电子有限责任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
金色天微	指	成都金色天微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天微星	指	北京天微星低空飞行安全科技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
报告期	指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上年同期	指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灭火抑爆	指	扑灭火灾，抑制弹药、油料等爆燃
传感器	指	能感受规定的被测量并按照一定的规律(数学函数法则)转换成可用信号的器件或装置，通常由敏感元件和转换元件组成（国家标准 GB7665-87）
敏感元件	指	能敏锐地感受某种物理、化学、生物等信息并将其转变为电信息的特种电子元件，通常是利用材料的某种敏感效应制成，可按其输入的物理量来命名。如光敏元件、热敏元件、温敏元件等
高能点火	指	采用交流电，通过升压变压器将电压升至高于2500伏，经整流后对储能电容充电，当充电电压超过放电管的击穿电压时，储能器上的电压通过放电管及点火线缆和导电杆，对半导体电嘴进行放电，使电嘴两极处在一个能量峰值很高的脉冲电压作用下，这样在半导体表面就产生出强烈的电火花，以此作为点燃的火源
熔断器	指	当电流超过规定值时，以本身产生的热量使熔体熔断，断开电路的一种电子元器件
定型	指	装备的研制经国家军工产品定型机构确认，达到规定的战术技术指标和有关标准
列装	指	武器装备经设计定型后被列入军队的装备序列并批量装备于军队
线式温度传感器	指	利用线路进行温度感受并转换成可用输出信号的传感器
放电管	指	一种使用于设备输入端的高压保护电子元器件
紫外光电管	指	一种电子元器件，应用金属的光电效应和气体的倍增效应，探测一定光谱范围的紫外线辐射，并产生光电流
AI	指	人工智能的简称，它是研究、开发用于模拟、延伸和扩展人的智能的理论、方法及应用系统的一门新的技术科学

GJB5000B	指	军用软件能力成熟度模型
----------	---	-------------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的中文名称	四川天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天微电子
公司的外文名称	Sichuan Tianwei Electronics Co.,Lt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张超
公司注册地址	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市双流区西南航空港经济开发区黄甲街道物联一路233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2014年9月，公司注册地址由“成都市成华区龙潭都市工业集中发展区成致路12号”变更为“成都市双流县西南航空港经济开发区工业集中区内”； 2019年4月，公司注册地址由“成都市双流县西南航空港经济开发区工业集中区内”变更为“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市双流区公兴街道物联一路233号”； 2025年3月，公司注册地址由“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市双流区公兴街道物联一路233号”变更为“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市双流区西南航空港经济开发区黄甲街道物联一路233号”
公司办公地址	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市双流区西南航空港经济开发区黄甲街道物联一路233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610200
公司网址	http://www.sctwdz.cn
电子信箱	twdzdbyx@163.com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14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姓名	杨芹芹
联系地址	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市双流区西南航空港经济开发区黄甲街道物联一路233号
电话	028-63072200-828
传真	028-84208268
电子信箱	twdzdbyx@163.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www.cs.com.cn）、《证券日报》（www.zqrb.cn）、《证券时报》（www.stcn.com）、《上海证券报》（www.cnstock.com）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网站地址	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无

四、公司股票/存托凭证简况

(一)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交所科创板	*ST天微	688511	天微电子

(二)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有关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 上年同期增 减(%)
营业收入	84,008,863.73	44,835,179.96	87.37
利润总额	29,792,275.48	153,765.23	19,275.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7,771,827.84	1,388,693.20	1,899.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0,060,181.53	-3,880,499.55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27,604.59	9,484,346.19	-198.3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 比上年度末 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40,310,885.93	812,012,214.38	3.49
总资产	956,847,418.42	934,934,908.53	2.34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 年同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713	0.0177	1,432.4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713	0.0177	1,432.4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959	-0.0494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18	0.16	3.0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29	-0.45	2.74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2.01	23.92	减少 11.91 个百分点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的主要产品为灭火抑爆系统作为整车的分系统，其需求增减与整车的年度任务安排紧密相关。今年受国家宏观政策推动，整车的年度任务进度加快。受此影响，产品的交付节奏也随着总装厂生产进度的加快而提速，进而使得公司在2025年上半年的订单量显著增加，收入实现大幅上涨。

公司2025年上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777.18万元，较上年同期上涨1,899.85%，主要系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大幅度上涨，相较于上年同期，因取消股权激励，管理费用下降，减值损失减少等，导致2025年上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大幅增加。

公司2025年上半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932.76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98.35%，主要系2025年上半年度到期票据减少即解汇现金流减少所致。

公司2025年上半年度基本每股收益为0.2713元/股，较上年同期上涨1,432.49%，稀释每股收益为0.2713元/股，较上年同期上涨1,432.49%，主要系净利润上涨所致。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90.2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8,000.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3,928,279.07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财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5,144,143.24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2,569.7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1,372,552.4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9,383.65	
合计	7,711,646.31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九、存在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的公司可选择披露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净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净利润	27,771,827.84	7,563,339.79	267.19

十、非企业会计准则业绩指标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及主营业务情况说明

(一) 公司所属行业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规定，公司所属行业为“C制造业”，具体属于“C制造业”中的“C39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与代码（GB/T4754-2017）》，公司属于大类“C39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中的“C3983敏感元件及传感器制造”。

(二) 主营业务情况说明

1、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新型灭火抑爆系统、某三防通用采集驱动装置、高能航空点火放电器件、高精度熔断器件等产品研发、生产、销售和技术服务。公司依托多年积累的核心技术、丰富的军工科研生产经验和严格的生产管理，以综合防护领域的核心器件及系统集成为主要发展方向，长期致力于为高危领域提供电子防护产品。

公司主要产品为航空放电管、特种熔断器、新型灭火抑爆系统和三防采集驱动装置等。特种熔断器和航空放电管等器件产品主要应用于航空、航天等领域；灭火抑爆系统主要用于装甲车辆、航空、航天、船舶等武器装备，实现动力舱、乘员舱、弹药舱的火灾或爆炸探测、控制及灭火抑爆；三防采集驱动装置主要用于陆上机动平台，三防采集驱动装置完成对放射性落下灰、化学毒剂、生物气溶胶以及其他有毒有害物质的监测报警和有效防护任务。通过对舱室内建立稳定的超压，防止核生化有害物质的进入，从而避免或减轻核武器、化学武器、生物武器对陆上机动平台装甲内乘员和机件杀伤、破坏；除主要产品销售业务以外，公司还承接部分军方委托研制业务。

2、主要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部负责研发、生产所需物料、设备、包装材料、辅料等的采购业务。依据公司的相关制度，由生产部门、工程技术研究院根据生产计划及库存情况，提出采购需求，通过询议价、比价后形成产品报价审批单，选定合格供方，编制采购申请，经总经理批准后，采购部拟制合同并组织内部评审，与供方签订合同实施采购。主要物资的供应商采取批量采购、分批交付模式，以便降低采购成本，同时保证正常生产需求和合理库存水平。公司已与主要供应商形成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为采购物资质量、成本以及供应速度的控制提供较好的保障。公司与主要供应商的主要结算方式为发货后挂账付款，付款周期根据双方协商确定，付款方式以承兑汇票为主。

（2）生产模式

公司主要采取以任务定产的生产模式，根据整机/总体单位或上级配套单位的订货量组织生产活动。根据公司订单任务和经营目标，结合库存、原材料等情况形成年度生产计划。生产管理部根据年度生产计划，下达月度生产计划，月底对生产完成情况进行统计。公司已形成相关内部生产管理制度，实现生产管理的制度化、程序化和标准化。公司以产品为中心组织生产，整个生产过程中，市场预测、订单确认、计划编制、物料采购、生产实施、出货检验等各个环节以产品为单位组织安排。通过计划信息的反馈，保持信息流的统一口径，达到生产计划的统一调度。

（3）销售模式

公司军品销售，系统类军用产品主要为军用新型灭火抑爆系统通过军方招标方式实现销售，在军方未审价前，公司向客户交付的产品价格按双方协商的合同暂定价格入账，以军方审定价格作为最终销售价格。系统类产品主要根据军方客户的需求进行滚动发货，客户验收之后报送付款计划并根据计划向公司支付货款，支付方式以承兑汇票为主。器件类军用产品的销售主要是通过承接器件项目研制及国产化替代获得，价格主要是通过公司与用户单位议价确定，以承兑汇票为主

要支付方式。公司委托研制收入主要通过承接各项军工科研项目实现。军工科研类项目主要分为两类，一类是由军方部委制定的科研新项目，此类项目的科研经费由军方部委根据科研项目的进度阶段进行拨付；另外一类是由军工用户单位制定的科研项目，此类项目的科研经费由用户单位和公司协商议价确定，用户单位根据合同和项目实际执行情况进行付款。

公司民品销售主要为系统类产品和器件类产品。民用系统类产品主要以人防指挥设备、风电火灾预警防控系统、基于人工智能的电动车集中充电 AI 智慧安全防护系统、矿用灭火抑爆系统产品为主。人防指挥设备、风电火灾预警防控系统以项目投标的方式，进行产品交付和技术服务；基于人工智能的电动车集中充电 AI 智慧安全防护系统、矿用灭火抑爆系统产品以直销和经销相结合的方式，产品主要通过客户择优比选等方式实现产品销售，产品价格是公司与客户或经销商根据市场、成本等因素协商确定。

（4）研发模式

公司军品研发模式按照“装备一代、生产一代、研制一代、预研一代、探索一代”的研发思路，组织相关研发工作，同时，为提高项目管理能力，公司实行总师制工作机制，发挥总师的专业引领和统筹协调，提高工作效率，提高企业的快速响应能力和市场竞争力。“研制一代”主要集中于公司列装产品的升级换代，包括产品的性能提升、质量工程及下一代产品研发，“预研一代、探索一代”主要是公司根据产业发展方向和技术发展趋势，进行新型产品、新领域的预先研究和探索。公司预研产品主要采取与高校、研究所合作的方式进行，充分发挥各自优势，跟踪前沿技术，解决技术来源，聚焦工程化及产品推广应用，最终实现产品列装。

公司民品研发模式为坚持以市场为导向，以客户为中心的经营理念，基于二十多年累积的高可靠实时探测技术、复杂环境下的火焰信息提取与识别技术、多信息融合与智能控制技术、温度与红外背景智能自适应补偿技术、智能图像识别技术等核心技术积累。公司以军工技术为依托，积极发展新质生产力，深化大数据、人工智能等研发应用，开展安全防护细分领域的“人工智能+行动”，已积极探索拓展人工智能等新兴技术在防护细分领域的多场景应用。目前已搭建专门团队，成立了人工智能研究所，通过 AI 赋能，致力于军用和民用更信息化、智能化的安全防护产品的开发应用。

公司非常注重产品的研发质量，通过积极和用户沟通，明确研发项目的设计需求，同时在研发过程中，设置了包括设计评审、工程化评审、工艺评审、质量评审等一系列评审过程，在正式生产之前还需完成规定的一系列严格的验证试验，以确保研发质量。

公司把持续改进作为产品研发的质量目标，在产品正式列装之前，公司通过市场反馈、环境综合性检验等方式暴露产品缺陷，从而优化产品设计。另一方面，公司积极参与产品标准制定工作，在标准制定过程中，充分了解产品功能、性能要求，以便在后期产品研制过程中指导产品设计。

新增重要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25年，作为“十四五”规划的收官之年，也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的关键节点，公司始终秉持“创新进取，自强不息；精益求精，军工报国”的企业经营宗旨，立足客户需求，持续深耕灭火抑爆、三防防护及核心电子元器件等技术领域。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把握发展机遇，经营状况呈现稳健回升的良好态势。报告期，公司开展的重点工作如下：

1、持续深耕主营业务，经营状况稳健回升

公司的主要产品为灭火抑爆系统作为整车的分系统，其需求增减与整车的年度任务安排紧密相关。今年受国家宏观政策推动，整车的年度任务进度加快。受此影响，产品的交付节奏也随着总装厂生产进度的加快而提速，进而使得公司在2025年上半年的订单量显著增加，收入实现大幅上涨，公司2025年上半年系统类产品实现营业收入6,429.81万元，较去年同期上涨91.59%；器件类产品实现营业收入1,399.18万元，较去年同期上涨50.01%。

2、持续推进科技创新与核心技术攻关

报告期，因股权激励计划取消，导致归属于研发费用的股份支付费用下降所致，公司研发投入1,008.58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5.97%。公司持续围绕客户需求，以综合防护领域的核心器件、部件和系统集成为主要发展方向，长期致力于为防护细分领域提供更信息化、智能化的电子信息综合防护产品，继续加大对三防防护、紫外光学探测技术、车内环境综合控制、新型灭火抑爆以及核心电子元器件国产化替代等项目的研发投入，不断提升系统产品先进性和可靠性等技术性能，不断丰富核心电子元器件国产化种类，充分巩固在行业的领先地位。

2025年上半年，公司提升了武器装备科研生产相关经营资质，取得了《军工软件能力等级证书》，公司符合GJB5000B-2021《军工软件能力成熟度模型》二级的要求，标志着公司在军工软件研发与管理方面取得了显著进步，进一步提升了公司的技术实力。

2025年上半年，公司在陆地装备的基础上，不断拓展核心技术在航空、船舶等领域军品市场的发展。其中，针对某采集驱动装置项目、某三防防护系统，公司与中国兵器工业集团下属某集团公司持续合作，部分型号已完成小批量交付。某重点型号目前已完成试验测试，鉴定样机已交付，在进行装车试验，同时同客户新的需求进行对接完善；在航空应用领域，公司参与某集团公司下属某研究所多个型号火警探测系统的研制，其中一个型号产品已实现装机飞行；其余型号产品，目前已完成相关航空装备火警系统产品的研制，已交付产品进行上机装配；在航天领域，公司与某院就某弹用点火放电管产品已完成了验证试验，实现了国产化替代，并获得了首批订单。

除军品市场的研发外，公司同步进行了军民技术的双向转移转化，在民用综合防护领域，加大研发投入力度，进行智能化产品创新布局，积极孵化培育“军工技术+人工智能”，加快形成新质生产力，充分发展新质市场竞争力。

3、积极探索民品市场应用场景

报告期，公司以军工技术为依托，布局了子公司天微智能发展民品业务，积极发展新质生产力，深化大数据、人工智能等研发应用，开展安全防护细分领域的“人工智能+行动”，已积极探索

拓展人工智能防护新兴技术在多场景的应用。主要布局包括基于人工智能的新一代风电火情预警与智能处置系统、新一代新能源锂电火情预警与智能处置系统、通信机柜及各类密闭空间火情预警与智能处置系统，旨在根本性解决风电机组、储能系统、通信机柜、电气柜、隧道、城市管线管廊、仓储等场所的火情预警与处置。其中，风机机舱防灭火系统，公司已获签大唐四川川北电力开发有限公司合同，完成了产品交付并已通过验收；基于热阵列与紫红外火花探测机理的风电火灾预警防控系统，公司已向雅砻江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旗下的德昌风电开发有限公司完成产品交付并通过验收。

公司将继续坚持“创新进取，自强不息；精益求精，军工报国”的企业经营宗旨，立足用户需要，在现有技术积累之上，加大在新领域、新产品、新技术方向的拓展和投入，为公司未来发展持续夯实基础。

非企业会计准则财务指标变动情况及展望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 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研发与技术优势

公司于2006年开始组建灭火抑爆系统技术团队，搭建灭火抑爆技术平台，从第一代点式热电偶探测器历经19年，通过技术创新，发展至目前的第五代产品，形成了高可靠实时探测技术、复杂环境下的火焰信息提取与识别技术、多信息融合与智能控制技术、温度与红外背景智能自适应补偿技术等核心技术，以及紫外应用技术、多光谱应用技术、红外应用技术、防漏报技术、防误报技术、智能图像识别技术、基于人工智能的火灾预警及防护技术、锂电安全智能监测防护技术等领域的关键技术，技术储备较为丰富，拥有持续的科技创新能力。

目前，公司军用灭火抑爆系统已批量列装军方多型重点武器装备，响应时间、抑爆时间等关键性能指标与国际同类产品相当甚至个别优越。在三防领域取得阶段性成果，部分型号已完成小批量交付。某重点型号目前已完成试验测试，鉴定样机已交付，正在进行装车试验，与用户新的需求进行对接完善。公司主要用户为武器装备整机单位，公司能够实现批量配套表明公司的军用灭火抑爆系统技术水平和能力已得到整机单位和军方的广泛认可。在技术创新的具体安排方面，依靠现有技术团队，公司计划进一步加大资金和人员投入，提高科技创新成效，实现内部资源融合，在已有基础的光电探测、智能识别、高速抑爆领域上继续坚持技术创新，在高性能紫外光探测器技术、系统智能化方面深入研究，以实现新的技术突破。

2、市场优势

在军方组织的新型灭火抑爆系统统型招标中，根据竞争择优结果，经过某型装备系统实验样机的台架试验和某型装备系统常温地区实物样机装车适应性试验两个阶段的评标，最终确定了公司等三家企业为中标单位，公司在三家中标单位中分配的配套装备型号数量排名第一。公司灭火抑爆系统配套的装备可分为在产、已停产需再生产、更新改造、在研以及新研等五大类，整机单位需要按照目前明确的装备配套关系及原则来进行装备的增量生产、存量改造以及新品研制。公司已形成的配套关系及原则涵盖了公司现有主要火抑爆系统产品，同时也涵盖了相关新品的研制任务，根据行业特征，重点型号武器装备的系统配套周期一般较长，基于保密性和安全性，军方通常情况下不会轻易更换配套厂商，除非未来军用灭火抑爆系统发生产品技术的颠覆性换代升级或已中标单位出现严重产品质量问题等情形。

3、产品优势

公司军用灭火抑爆产品在军方组织的灭火抑爆系统产品统型招标中获得认可。在2019年国防科学技术成果鉴定中，公司参与研制的新型轻型坦克防护系统构成复杂、设计专业领域广、研制难度大、研究成果创新性强，拥有多项自主知识产权。同时公司在军用灭火抑爆系统核心器件线式温度传感器的制造技术方面具有较强优势，采用耐高温材料、两级防护结构，提高密封性和高温工作能力，寿命达到耐灼烧百次以上。

(二) 报告期内发生的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事件、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1、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

公司技术先进性具体以高可靠实时探测技术、复杂环境下的火焰信息提取与识别技术、多信息融合与智能控制技术、温度与红外背景智能自适应补偿技术、智能图像识别技术、基于人工智能的火灾预警及防护技术、锂电安全智能监测防护技术等核心技术为代表，公司运用核心技术对灭火抑爆系统进行优化设计，建立可靠的算法模型进行深度融合及综合处理，实现火焰探测、识别和控制的快速、精准和可靠。2021年，公司某型坦克防护系统获得“国防科学技术进步奖二等奖”。2022年，公司获得国家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称号。这些荣誉大大鼓励了公司的自主创新。

在技术创新驱动下，公司依靠相关核心技术已形成一系列的技术成果，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累计获得国内发明专利授权21项(其中，1项已失效)。公司发明专利的数量和核心技术均与公司主营业务密切相关，具有较强的市场竞争力。

国家科学技术奖项获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认定主体	认定称号	认定年度	产品名称
天微电子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2022	灭火抑爆系统

2、报告期内获得的研发成果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知识产权项目申请 9 件（其中发明专利 5 件），共 1 件知识产权项目获得授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累计获得国内发明专利授权 21 项(其中，1 项已失效)，实用新型专利 122 项，软件著作权 33 件，商标 2 项。

报告期内获得的知识产权列表

	本期新增		累计数量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发明专利	4	0	127	21
实用新型专利	3	2	128	123
外观设计专利	0	0	2	2
软件著作权	3	0	39	36
其他	0	0	2	2
合计	10	2	298	184

3、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化幅度（%）
费用化研发投入	10,085,800.01	10,725,842.51	-5.97
研发投入合计	10,085,800.01	10,725,842.51	-5.97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12.01	23.92	减少 11.91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总额较上年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在研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	某三防通用采集驱动装置	/	/	/	在研	为陆上机动平台提供核生化集体防护，可针对不同陆上平台，构建超压式、送风式集体防护系统和保护性出入口，对放射性落下灰、化学毒剂、生物气溶胶以及其他有毒有害物质的监测报警和有效防护任务，确保机动平台舱室内乘载员正常作业，避免或减轻机动平台上人员、设备、物资等遭受核生化污染，兼顾人员出入功能及应急洗消能力；通过对国产传感器核心电路设计和模块集成的持续研发，以及对显示屏和整机抗电磁干扰融合设计，使三防通用采集驱动装置实现全国产化的同时，提高装置的电磁兼容性，提升平均无故障间隔时间，缩短平均修复时间，满足国内军事领域对维修性、电磁兼容性、信息化等需求，形成通用化、系列化产品。	国内领先	陆上机动平台
2	探测感知技术研究	/	/	/	在研	发动机舱火焰探测系统（含集成式和分体式）融合紫外和红外检测技术的探测优势，通过微处理器分析、处理、判断采集的光谱信息，克服了测高灵敏度与误报的矛盾，是一款耐高温、高可靠、小型化、轻量化的火焰探测器，实时将火警信息及其相关状态信息传递给飞机；用于船舶或者航母上的防爆型复合火灾探测器，根据需求实时采集紫外红外光电、压力、温度、视频和烟雾等信号，能够对发生的火焰进行预警及记录，并及时将现场情况传输给上位机，方便相关人员对于火情进行监控以及对于起火原因进行分析，做出相应处置。	国内领先	小型、中大型飞机；船舶、航母等
3	车内环境综合控制系统	/	/	/	在研	采用集中控制理念，通过对三防、空调、制氧装置进行模块化、集成化设计，大幅缩小环境控制装备的体积和重量，提升系统的集成度和智能化水平，提升三防防护能力、制冷、制热、制氧浓度等关键性能指标，满足新一代装备对环境控制的要求。	国内领先	某新型坦克及装甲
4	新型	/	/	/	在研	通过对核心部（组）件及系统的持续研发、技术迭代升级，以及抗电	国内领先	某新型坦克及装

	灭火抑爆系统					磁脉冲设计，提升系统任务可靠度，提升平均无故障时间，满足军事装备需求。	先	甲、两栖装备
5	核心器件国产化替代	/	/	/	在研	通过对核心器件产品的持续研发、拓展和技术迭代升级，使相关产品在特性、寿命等方面满足国内军事领域的需求，完全替代国外产品。	国内领先	航天航空装备
6	基于人工智能的火灾预警及防护系统	1,601.18	304.61	975.20	在研	基于公司的 AI 图像识别，嗅觉识别，光电探测，快速灭火抑爆技术，并结合物联网、大数据等先进技术，通过实时监测当前环境的安全隐患进行态势感知，并进行预测和预警，有效地处置。	技术领先	新能源汽车/重卡/动力电池、电动车充停、储能电站、风力发电站、化工厂、仓储、隧道、城市地下管廊等各类场所
合计	/	1,601.18	304.61	975.20	/	/	/	/

情况说明：

根据国防科工局、中国人民银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军工企业对外融资特殊财务信息披露管理暂行办法》，对于涉密信息，在本报告中采用代称、打包或者汇总等方式进行了脱密处理。以上在研项目为研发项目的大类进行披露，预计总投资规模 8,821.68 万元，本期投入 1,008.58 万元，累计投入 8,006.70 万元。其中各分项目名称及金额存在泄漏国家秘密的风险，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免于披露相关项目的分项金额。

5、研发人员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基本情况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人)	111	112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36.51	37.58
研发人员薪酬合计	789.91	762.26
研发人员平均薪酬	7.12	6.81

教育程度		
学历构成	数量(人)	比例(%)
硕士研究生	9	8.11
本科	77	69.37
专科及以下	25	22.52
合计	111	100
年龄结构		
年龄区间	数量(人)	比例(%)
30岁以下(不含30岁)	50	45.05
30-40岁(含30,不含40)	42	37.84
40-50岁(含40,不含50)	10	9.01
50-60岁(含50,不含60)	9	8.11
合计	111	100

6、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风险因素

√适用 □不适用

(一)核心竞争力风险

1、产品和技术更新和迭代风险

我国军方型号研制需要满足严格的试验和检验要求,从立项研制到生产定型需要很长的时间,同时整个过程也具有不确定性。若公司未来研制的新产品以及所应用的武器装备产品没有通过鉴定并最终定型,或新产品的研发周期太长,同时复杂多变的国际形势导致相关领域在未来可能会出现更具竞争力的产品和技术,如果公司未来无法跟上行业市场中产品与技术的更新迭代速度,公司产品的竞争力将可能被业内竞争者或潜在竞争者超越,从而对公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2、核心技术泄密及核心技术人员流失风险

当前公司多项产品和技术处于研发阶段,因此,核心技术人员稳定及核心技术保密对公司的发展尤为重要。一旦出现掌握核心技术的人员流失、核心技术信息失密、专利管理疏漏,导致核心技术流失,公司技术创新、新产品开发、生产经营将受到不利影响。同时,随着公司业务的快速发展,公司对优秀的专业技术人才和管理人才的需求还在不断增加。如果公司不能吸引到业务快速发展所需的高端人才或者公司核心骨干人员流失,将对公司经营发展造成一定的不利影响。

3、新产品研发的风险

为巩固和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公司一直重视产品的创新和升级迭代，除军品外，积极布局民品产品，军品部分项目存在具有技术水平高、发展变化快、资质报证周期长、研发投入成本高等特点，民品项目具有发展变化快等特点，项目在开展过程中易受行业政策和市场变化等不可控因素影响。同时，在研发过程中，技术路线选择、研发管理水平等都会影响产品研发的成败。如果公司投入大量研发经费后，无法在预期时间内研发出具有商业价值且符合市场需求的产品，将对公司的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二）经营风险

1、暂定价变动的风险

公司系统类产品主要为军用灭火抑爆系统，灭火抑爆系统需经过军方的价格审核，由于军品价格批复周期一般较长，在军方未审价前，公司向客户交付的产品价格按双方协商的暂定价格签订合同进行入账，暂定价格通常是军方用户与公司根据同类产品的审定价格以及中标报价等多种因素确定的，待军方审价后进行调整，若暂定价格与最终审定价格存在差异，公司将在审价完成当期进行收入调整。公司系统产品客户主要为兵器工业集团下属各单位，基于军品要求“高质量、高效率、低成本”，存在未进行审价前提出对已签订的合同暂定价进行调减的情形，如最终双方协商一致，出现大额调减事项，将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2、对中国兵器工业集团存在依赖的风险

报告期，公司向兵器工业集团下属各单位销售金额合计占营业收入比重较高，客户集中度较高。公司主要业务收入来源于军品销售，主要集中于国防工业军工装备中的综合防护领域。如果未来军工行业政策、国防预算发生变化，或军方主管部门对灭火抑爆系统的配套关系进行调整等，可能导致公司主要客户兵器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单位对于公司灭火抑爆系统的采购减少甚至停止，则将会使公司出现收入大幅下降风险，对公司的生产经营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3、收入来源依赖于军方招标的风险

报告期，公司通过统型招标获取军方订单形成的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较高。未来如果军方重新举行灭火抑爆系统招标，或者重新调整灭火抑爆系统配套关系，将可能导致公司订单下降、收入下滑甚至业绩不能持续，从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4、产品单一的风险

公司主要产品军用灭火抑爆系统应用于装甲车辆，在研产品应用领域也集中于装甲车辆，主要业绩来源领域较为单一。公司主要产品市场属于装甲车辆的细分市场，市场空间相对较小，业绩增长空间有限。如果未来公司现有其他定型产品和在研产品未能实现大量销售或军方主管部门对灭火抑爆系统的配套关系进行调整等，公司将可能面临军用灭火抑爆系统产品市场空间下滑以及自身收入下滑的情形，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5、部分产品尚未完成军品审价风险

公司的主要产品尚未进行全部审价，且军方对新产品的价格审定过程可能较长，最终审定价格与暂定价格的差异幅度具有不确定性，可能导致公司的经营业绩在价格差异调整年度内出现波动，在审定价格相对暂定价格大幅向下调整的情况下，公司的经营业绩将会出现明显下降。

虽公司未来存在大额为负的审价收入情形的可能性较小，但不排除因为特殊原因导致审定价格相较于暂定价格大幅下滑的情形发生。2025年上半年度，公司主要产品军用灭火抑爆系统尚未完成军品审价，以暂定价格确认收入的军用灭火抑爆系统产品在未来可能形成审定价格，假设审定价格较暂定价格的差异在正负5%、10%、15%的情况下，2025年上半年已累计销售尚未取得军审定价批复的产品涉及价差调整对营业收入及净利润的影响金额和占2025年上半年营业收入和净利润比例的情况模拟如下：

单位：万元

假定情形	调整收入	调整净利润	占2025年上半年度营业收入比例	占2025年上半年度净利润比例	占2025年上半年度扣非净利润比例	调整后2025年上半年度营业收入	调整后2025年上半年度净利润
15%	10,401.85	8,841.57	123.82%	304.39%	382.67%	18,802.74	11,746.27
10%	6,934.57	5,894.38	82.55%	202.93%	255.11%	15,335.45	8,799.08
5%	3,467.28	2,947.19	41.27%	101.46%	127.56%	11,868.17	5,851.89
-5%	-3,467.28	-2,947.19	-41.27%	-101.46%	-127.56%	4,933.60	-42.49
-10%	-6,934.57	-5,894.38	-82.55%	-202.93%	-255.11%	1,466.32	-2,989.68
-15%	-10,401.85	-8,841.57	-123.82%	-304.39%	-382.67%	-2,000.96	-5,936.87

6、委托研制项目收入波动的风险

公司委托研制收入主要通过承接各项军工科研项目实现。军工科研类项目主要分为两类，一类是由军方部委制定的科研新项目，此类项目的科研经费由军方部委根据科研项目的进度阶段进行拨付；另外一类是由军工用户单位制定的科研项目，此类项目的科研经费由用户单位和公司协商议价确定。目前，公司委托研制项目收入均按照时点法确认收入，即委托研制合同在研制任务验收后，以合同金额在验收当期确认收入。委托研制项目收入确认金额大小取决于当期完成验收项目数量、规模等，如果未来委托研制项目周期较长或某一时段完成验收的项目数量较少、规模较小，则可能造成委托研制项目收入波动。

7、委托研发项目亏损的风险

公司按照“装备一代、生产一代、研制一代、预研一代、探索一代”的研发思路，组织相关研发工作。“预研一代、探索一代”主要是公司根据产业发展方向和技术发展趋势，进行新型产品、新领域的预先研究和探索，承接部分委托研发项目，因前瞻性研发存在技术路线偏差或成果转化滞后风险，若市场需求不及预期可能导致项目阶段性亏损；行业技术迭代加速可能削弱先发优势，存在研发成果商业价值折损风险；同时，研制过程中原材料价格波动、技术方案变更可能

导致实际成本超出合同定价，导致公司委托研发项目收入不及预期甚至出现亏损情形，进而对公司整体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8、主要核心器件外购风险

公司外购紫外光电管占比较上年虽有所下降，但如果未来相关厂商不再供货、不能及时交货，或者交货质量存在重大问题，并且公司在短时间内无法保证自身配套能力，也无法获取其他稳定供货渠道，将对公司未来生产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

9、民品市场的开发风险

公司专注于军品业务的开发和市场拓展，民用产品实现销售较少。2025年已通过向全资子公司增资扩股引入投资者布局民品业务和加快民品业务的发展，公司在民品领域将会以军工技术为依托，在智慧园区、机房机柜、新能源锂电、储能电站、隧道管网、仓储物流、电动自行车安全防护等多场景提供定制化解决方案。布局民品业务符合公司战略布局和业务发展的需要，但天微智能的业务仍可能受到宏观经济、行业政策、市场环境及经营管理等因素影响，存在天微智能实际经营状况及盈利能力不及预期等风险。

10、产品质量风险

如果未来公司在产品持续升级迭代、新产品开发过程中不能达到客户质量标准，甚至出现重大的产品质量问题，将可能导致产品暂停供应、客户合作关系停止、公司形象受损等多种不利情形，对公司的持续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11、经营资质丧失的风险

公司主要产品为军工产品，根据相关规章制度，从事军品生产的企业需要取得法律、法规规定所必须的经营资质或资格认证。公司目前具备从事军品生产的经营资质和资格认证，而相关经营资质或资格认证在一定时间后需要重新认证或者许可，如果未来公司不能继续取得上述经营资质或资格认证，公司将无法开展军品生产经营活动，进而对公司整体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12、国家秘密泄露风险

根据相关法规要求，承担涉密武器装备科研生产任务的企事业单位，实行保密资格审查认证制度，承担涉密武器装备科研生产任务，应当取得相应保密资格。目前公司已取得相应的保密资格。公司不能排除一些意外情况的发生导致有关国家秘密泄露，进而可能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13、安全生产的风险

公司主要业务为军用灭火抑爆系统产品、某三防通用采集驱动装置、高能航空点火放电器件和高精度熔断器件等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产品生产工艺过程中涉及到金属、陶瓷、玻璃等材料的焊接封接等操作，对生产人员的操作安全性要求较高。不排除未来公司可能因员工操作不谨慎、员工未按规程操作、设备老旧、工艺不完善和其他突发情况等因素而造成意外安全事故，从而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活动。

（三）财务风险

1、税收优惠政策变化的风险

报告期，公司享受了一定额度的税收优惠。如果未来国家相关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或者本公司不再符合税收优惠的资格，将会对公司整体经营业绩带来一定程度的不利影响。

2、毛利率波动的风险

报告期，公司的综合毛利率处于较高水平。未来公司可能由于原材料价格、人力资源成本、产品收入结构、产品价格等各种因素的影响，导致综合毛利率产生波动，从而对公司综合盈利能力造成一定影响。

公司主要系统类产品需要军方审价，在军方未审价前，公司向客户交付的产品价格按双方协商的合同暂定价格入账，以军方审定价格作为最终销售价格。如未来主要系统类产品的审定价格与暂定价格存在较大差异，将对公司毛利率构成较大影响。同时由于军方审价进度无法准确预计，尚未军审定价的主要系统类产品存在未来年度集中确认价差的情形，也会对公司未来毛利率产生影响。未来系统类产品还存在因成本上升导致毛利率下降的风险。公司器件类产品的价格主要是通过公司与军方用户单位协商议价确定的，存在因销售价格下降、成本上升等因素导致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3、应收账款的风险

受总体单位终端产品验收程序复杂、总体单位与军方回款结算周期等因素影响，应收账款回款时间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同时若未来国内外局势发生重大变化或出现其他不可预测的因素，将有可能出现应收账款持续增加、回款不及时甚至坏账的情形，从而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4、存货减值的风险

报告期末，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等，用于生产产品的原材料或库存商品受军工行业政策调整、装备采购计划缩减、技术迭代加速等因素影响，可能导致资产未来价值发生不利变动，出现资产减值金额超出预期的情形，从而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四）行业风险

1、豁免披露信息可能影响投资者价值判断的风险

公司主要业务为军工业务，部分生产、销售和技术信息等属于国家秘密，不宜披露或直接披露。根据国家相关规定，公司对涉密信息采取豁免披露或脱密处理方式进行披露，对军品型号、规格、产能、产量、销量、军品科研生产任务、军工专业方向、涉军供应商及客户名称、军品合同等以脱密方式披露。公司已根据规定对年报相关的涉密信息进行处理，不影响投资者对公司基本信息、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公司治理、行业地位、未来发展等方面的了解，对投资者决策判断不构成重大障碍，但上述部分信息豁免披露或脱密披露仍可能存在影响投资者对公司价值的判断，造成投资决策失误的风险。

2、收入受国防军工计划与政策影响较大的风险

公司以配套军方武器装备为主，收入主要来自军工领域。受快速变化的国内外复杂形势等诸多因素的影响，军方对武器装备的需求重点和优先考虑方向也在不断调整 and 变化，每年军方对于某些具体型号武器装备的生产和采购计划均可能有较大变化。如果未来国防军工的计划和政策发生变化，将可能导致公司的收入和业绩出现波动，如出现订单下滑，可能导致经营业绩在一定期间内明显下降。

（五）其他重大风险

1、退市风险

2024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611.24万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3,178.27万元；实现营业收入7,775.65万元，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为7,478.85万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2.4.2条第一款所述之规定：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利润总额、净利润或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1亿元，或者追溯重述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利润总额、净利润或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1亿元，上交所将对其股票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公司股票已在2024年年度报告披露后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2025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8,400.89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777.18万元。公司主要业务收入来源于军品销售，主要集中于国防工业军工装备中的综合防护领域。如果公司主要客户短期内没有生产计划或生产计划减少，在手订单情况发生变化，公司主要客户对公司灭火抑爆系统及其他产品的采购可能减少甚至停止，从而对公司的生产经营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导致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披露的财务数据再次出现前述规定情形或《上交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其他退市情形，上海证券交易所将对公司股票启动退市程序。

2、募投项目存在再次延期或变更的风险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8,099.12万元，累计投入进度35.59%，项目整体投入比例较低，主要系公司基于近年国内外政治、经济等宏观因素的不确定性影响，同时结合军方需求及新型号装备定型进度情况进行规划和实施，基于控制成本、降低风险、提高资产流动性的原则，公司对募投项目固定资产投资更加谨慎，投资速度有所放缓，以进一步应对外部环境的不确定性。目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的三个项目处于正常投入及实施过程中，在后续实施过程中项目仍存在较多不可控因素，如受外部客观条件限制、上下游行业环境、公司经营策略等因素的影响，导致实施进度慢于预期，未能在2025年7月30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公司已将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延期至2026年7月30日。未来项目可能存在再次延期或变更的风险，届时公司将及时履行必要的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3、募投项目不及预期的风险

公司对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市场环境、可行性及预计收益论证主要基于当前的国家产业政策和市场环境，如果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过程中，产业政策和市场情况发生较大改变或受到其他不确定因素影响，或者公司的市场开拓不达预期以及其他预计事项进展不顺利，募集资金投

资项目的效益可能会与预期存在差异，同时募投项目建设完成后每年新增固定资产折旧较高，进而可能对公司的整体经营状况造成不利影响。

4、股价波动的风险

公司上市后，股票价格不仅受公司财务状况、经营业绩和发展前景的影响，而且受股票供需关系、国内外经济形势、国家宏观政策、市场心理以及其他不可预见事件等多种因素的影响，公司股票的市场价格具有不可预见性和波动性。

5、管理风险

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资产规模进一步提升，管理难度提升，对公司管理层的经营管理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公司的内部控制体系制度需要更加完善，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需要更有效率。如果未来公司不能及时提高管理能力以满足业务扩张的需求，将对公司的整体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6、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巨万里先生，截至本报告期末其持有并控制公司 43.09%的股份（未考虑员工持股平台持股情况），对公司发展战略、经营决策、人事安排、利润分配、关联交易和对外投资等重大决策具有重大影响。虽然公司已建立了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从制度安排上避免实际控制人或大股东操纵现象的发生，但在公司利益与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利益发生冲突时，如果实际控制人不恰当地行使其表决权，则可能影响甚至损害公司及公众股东的利益。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具体参见本节“二、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的相关内容。

（一）主营业务分析

1、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84,008,863.73	44,835,179.96	87.37
营业成本	36,521,736.57	16,279,313.89	124.34
销售费用	2,230,564.77	3,490,808.34	-36.10
管理费用	8,681,456.94	12,144,977.73	-28.52
财务费用	-765,225.64	-238,451.84	-220.91
研发费用	10,085,800.01	10,725,842.51	-5.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27,604.59	9,484,346.19	-198.3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1,625,099.71	-42,262,478.08	435.1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72,281.82	2,974,657.85	-16.89
信用减值损失	1,530,969.92	-6,565,755.22	123.32
资产减值损失	-2,017,786.97	-1,551,131.04	-30.08
营业外收入	30,780.29	8,467.40	263.52
营业外支出	856.63	2,136.12	-59.90
所得税费用	3,036,609.83	-1,234,927.97	345.89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本期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上涨 87.37%，公司的主要产品为灭火抑爆

系统作为整车的分系统，其需求增减与整车的年度任务安排紧密相关。今年受国家宏观政策推动，整车的年度任务进度加快。受此影响，产品的交付节奏也随着总装厂生产进度的加快而提速，进而使得公司在2025年上半年的订单量显著增加，收入实现大幅上涨。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本期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上涨124.34%，公司的主要产品为灭火抑爆系统作为整车的分系统，其需求增减与整车的年度任务安排紧密相关。今年受国家宏观政策推动，整车的年度任务进度加快。受此影响，产品的交付节奏也随着总装厂生产进度的加快而提速，进而使得公司在2025年上半年的订单量显著增加，同时由于委托研发项目亏损幅度进一步扩大，导致成本大幅度上涨。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本期销售费用较上年同期下降36.10%，主要系本期业务招待费、市场维护费及宣传费较上期下降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本期管理费用较上年同期下降28.52%，主要系本期取消股权激励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932.76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98.35%，主要系本期到期票据减少即解汇现金流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本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上涨，主要系本期赎回理财产品的金额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本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下降，主要系本期子公司收到的少数股东投资款较上年同期收到的股权激励认缴股款减少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变动原因说明:本期信用减值损失较上期减少，主要系本期应收账款账龄结构变化及与某整机厂某车型配套产品合同暂定价争议事项达成一致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变动原因说明:本期资产减值损失较上期增加30.08%，主要系本期存货跌价准备增加所致。

所得税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本期所得税费用较上期增加427.15万，上涨345.89%，主要系本期利润总额增加，应纳税所得额增加，当期所得税费用增加所致。

2、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	上年期末数	上年期末数占总资产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年期末变	情况说明

		的比例 (%)		的比例 (%)	动比例 (%)	
货币资金	264,428,072.39	27.64	130,263,849.91	13.93	102.99	主要系本期赎回的结构性存款较多所致
交易性金融资产	280,000,000.00	29.26	425,000,000.00	45.46	-34.12	主要系本期赎回的结构性存款较多所致
应收账款	165,232,765.22	17.27	125,188,482.78	13.39	31.99	主要系本期收入增加所致
预付款项	839,000.91	0.09	669,841.88	0.07	25.25	主要系本期预付材料款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811,797.09	0.08	543,923.42	0.06	49.25	主要系本期应收暂付款增加所致
投资性房地产	10,663,323.65	1.11	7,869,628.67	0.84	35.50	主要系本期房屋出租面积增加所致
在建工程	10,281,979.64	1.07	7,550,585.53	0.81	36.17	主要系本期募投项目投入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231,160.33	0.02	2,140,197.00	0.23	-89.20	主要系上期预缴所得税较多所致
应付票据	11,267,498.07	1.18	17,379,055.72	1.86	-35.17	主要系本期开出的未到期的商业承兑汇票较少所致
应交税费	5,199,887.02	0.54	212,411.97	0.02	2,348.02	主要系本期收入增长，利润增加，应交增值税及企业所得税增加所致
其他应付款	2,744,649.38	0.29	10,734,113.80	1.15	-74.43	主要系本期股权激励取消，无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所致
合同负债	8,478,072.40	0.89	18,196,177.40	1.95	-53.41	主要系本期预收商品款减少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121,368.10	0.01	1,042,767.50	0.11	-88.36	主要系待转销项税减少所致
预计负债	4,942,308.10	0.52	3,255,262.10	0.35	51.83	主要系项目合同亏损金额增加所致

其他说明

无

2、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元）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3,262,031.84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合计	3,262,031.84	

4、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五)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外部董事杨有新先生不幸逝世，杨有新先生逝世后，公司董事会成员减少至7人，未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但低于《公司章程》规定的董事会成员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和公司经营正常运行，不会对公司日常管理、生产经营产生影响。公司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按照法定程序尽快完成公司董事补选相关工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7月19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外部董事去世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2）。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一、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张晴	监事会主席	离任
李慧海	职工代表监事	离任
王燕	监事	离任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鉴于新公司法、证监会《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对公司治理结构作出重大调整，根据前述法律法规的规定，上市公司应在2026年1月1日前在公司章程中规定在董事会中设审计委员会，行使《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的职权，不设监事会或者监事。为顺应这一监管要求，董事会同意公司取消监事会，同步废止《监事会议事规则》并对《公司章程》进行相应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30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取消公司监事会、废止〈监事会议事规则〉、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2）。

公司外部董事杨有新先生不幸逝世，杨有新先生逝世后，公司董事会成员减少至7人，未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但低于《公司章程》规定的董事会成员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和公司经营正常运行，不会对公司日常管理、生产经营产生影响。公司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按照法定程序尽快完成公司董事补选相关工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7月19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外部董事去世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2）。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认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否
每10股送红股数（股）	0
每10股派息数(元)（含税）	0
每10股转增数（股）	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相关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相关股权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	------

公司于2025年1月3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实施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回购注销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及作废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1月4日于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01）
2025年2月14日，公司完成注销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381,586股已回购股份，回购注销4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674,796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2月14日于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5-008）、《关于实施回购股份注销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9）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四、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的上市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境信息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五、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巨万里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包括直接持有和间接持有，下同）的首次发行上市前公司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在遵循前述股份锁定承诺的前提下，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半年内将不以任何方式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 3、本人持有的公司首次发行上市前股份在锁定期满后 2 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上述发行价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价格，如果公司上市后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 4、	2020年10月10日	是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本人同时将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关于股份锁定的其他规定。如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对于上述股份锁定期限安排有不同意见，本人同意按照监管部门的意见对上述锁定期安排进行修订并予以执行。						
股份限售	巨万珍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首次发行上市前公司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2、本人同时将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关于股份锁定的其他规定。如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对于上述股份锁定期限安排有不同意见，本人同意按照监管部门的意见对上述锁定期安排进行修订并予以执行。	2020年11月13日	是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张超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包括直接持有和间接持有，下同）的首次发行上市前公司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2、在遵循前述股份锁定承诺的前提下，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离职半年内将不以任何方式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3、本人持有的公司首次发行上市前股份自限售期满之日起4年内，本人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得超过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本人所持公司首发	2020年10月10日	是	担任董监高期间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前股份总数的 25%，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4、本人持有的公司首次发行上市前股份在锁定期满后 2 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上述发行价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价格，如果公司上市后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5、本人同时将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关于股份锁定的其他规定。如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对于上述股份锁定期安排有不同意见，本人同意按照监管部门的意见对上述锁定期安排进行修订并予以执行。						
股份限售	陈建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包括直接持有和间接持有，下同）的首次发行上市前公司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2、在遵循前述股份锁定承诺的前提下，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半年内将不以任何方式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3、本人持有的公司首次发行上市前股份自限售期满之日起 4 年内，本人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	2020年10月10日	是	担任董监高期间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得超过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本人所持公司首发前股份总数的 25%，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4、本人持有的公司首次发行上市前股份在锁定期满后 2 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上述发行价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价格，如果公司上市后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5、本人同时将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关于股份锁定的其他规定。如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对于上述股份锁定期安排有不同意见，本人同意按照监管部门的意见对上述锁定期安排进行修订并予以执行。</p>						
股份限售	张晴、李慧海、陈从禹	<p>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包括直接持有和间接持有，下同）的首次发行上市前公司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2、在遵循前述股份锁定承诺的前提下，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半年内将不以任何方式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3、本人持有的公司首次发行上市前股</p>	2020年10月10日	是	担任董监高期间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份在锁定期满后 2 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上述发行价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价格，如果公司上市后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4、本人同时将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关于股份锁定的其他规定。如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对于上述股份锁定期安排有不同意见，本人同意按照监管部门的意见对上述锁定期安排进行修订并予以执行。						
股份限售	罗元林、杨德志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和本人离职后 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首次发行上市前公司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2、本人持有的公司首次发行上市前股份自限售期满之日起 4 年内，本人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得超过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本人所持公司首发前股份总数的 25%，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3、本人同时将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关于股份锁定的其他规定。如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对于上述股份锁定	2020年10月10日	是	限售期满之日起4年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期限安排有不同意见，本人同意按照监管部门的意见对上述锁定期安排进行修订并予以执行。						
股份限售	巨万里	1、本人将严格遵守已做出的关于首次发行上市前股份锁定的承诺，在限售期限内不减持持有的公司股票。2、限售期限届满后，本人将根据自身需要，选择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协议转让及其他符合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的方式减持。如本人在限售期限届满后2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价格（如果公司上市后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3、本人在限售期限届满后减持所持公司股票的，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关于股份减持及信息披露的规定。如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就股份减持出台了新的规定或措施，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证券监管机构的相关要求时，本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4、如未	2020年10月10日	是	限售期限届满后2年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履行上述承诺减持股份，则本人由此承担全部法律责任。若对公司或者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并赔偿因违反承诺减持股份给公司或其他股东因此造成的损失。						
股份限售	张超	1、本人将严格遵守已做出的关于首次发行上市前股份锁定的承诺，在限售期限内不减持持有的公司股票。2、限售期限届满后，本人将根据自身需要，选择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协议转让及其他符合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的方式减持。如本人在限售期限届满后2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价格（如果公司上市后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3、本人在限售期限届满后减持所持公司股票的，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关于股份减持及信息披露的规定。如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就股份减持出台了新的规定或措施，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证券监管机构的相关要求时，本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	2020年10月10日	是	限售期限届满后2年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4、如未履行上述承诺减持股份，则本人由此承担全部法律责任。若对公司或者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并赔偿因违反承诺减持股份给公司或其他股东因此造成的损失。						
股份限售	巨万珍	1、本人将严格遵守已做出的关于首次发行上市前股份锁定的承诺，在限售期限内不减持持有的公司股票。2、限售期限届满后，本人将根据自身需要，选择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协议转让及其他符合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的方式减持。如本人在限售期限届满后2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如果公司上市后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3、本人在限售期限届满后减持所持公司股票的，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关于股份减持及信息披露的规定。如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就股份减持出台了新的规定或措施，且上述承诺不能满	2020年9月18日	否	不适用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足证券监管机构的相关要求时，本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4、如未履行上述承诺减持股份，则本人由此承担全部法律责任。若对公司或者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并赔偿因违反承诺减持股份给公司或其他股东因此造成的损失。						
其他	巨万里	1、若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在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机关就公司存在上述重大信息披露瑕疵作出有法律效力的决定或认定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或中国证监会等有权机关要求的其他期限内）按照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中国证监会等有权机关的要求回购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的价格。2、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或人民法院等有权部门认定后，本人将本着积极协商、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对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和解、通过第三方与投资者调解及设立投资者赔偿基	2020年12月24日	否	不适用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金等方式进行赔偿。							
其他	巨万里、杨有新、张超、陈建、祁康成、张晴、李慧海、陈从禹	若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或人民法院等有权部门认定后，本人将本着积极协商、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对公司承担的赔偿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2020年10月10日	否	不适用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巨万里	本人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保证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若公司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人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5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2020年10月10日	否	不适用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巨万里	1、本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切实履行对公司填补回报的相关措施。2、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监管措施。3、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起至本人作为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内持续有效。	2020年10月10日	否	不适用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巨万里、杨有新、张超、陈建、祁康成、陈从禹	1、本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本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本人积极推动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订完善薪酬制度，使之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若公司后续推出股权激励政策，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监管措施。7、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起至本人担任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内持续有效。	2020年10月10日	否	不适用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巨万里、杨有新、张超、陈建、祁康成、张晴、李慧海、陈从禹、	本人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严格履行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以下简称“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如本人相关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公司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除外），本人将采取如下措施：1、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向公司和投资者提出用新承诺替代原有承	2020年10月10日	否	不适用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诺或者提出豁免履行承诺义务，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股东大会审议上述变更方案时，本人将回避表决；3、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入的，所得的收入归公司所有，并将在获得收入的5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4、若因本人未履行承诺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公司或投资者进行赔偿；5、若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将及时披露相关信息，并积极采取变更承诺、补充承诺等方式维护投资者的权益。						
其他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因本保荐机构为发行人本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保荐机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020年10月10日	否	不适用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如果本所在发行人本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工作期间未能勤勉尽责，导致由本所制作、出具的验资报告、验资复核报告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在披露信息时发生重大遗漏，并给投资者造成直接经济损失的，在该等事实被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生效判决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后，且本所因此要承担责任的，本所将本着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督促公司及其他过	2020年10月10日	否	不适用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错方一并对投资者已经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和解、调解等方式依法进行赔偿，但本所能够证明自身没有过错的除外。						
其他	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	本所作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专项法律顾问，如果本所在发行人本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工作期间未能勤勉尽责，导致本所制作、出具的法律文件对重大事件作出与客观事实、真相相违背或不一致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在披露信息时发生重大遗漏，并给投资者造成直接经济损失的，在该等违法事实被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生效判决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后，且本因此要承担责任的，本所将本着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自行并督促公司及其他过错方一并对投资者已经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和解、调解等方式依法进行赔偿，但本所能够证明自身没有过错的除外。	2020年10月10日	否	不适用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	本机构为发行人本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机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020年10月10日	否	不适用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巨万里、杨有新、张超、	本人承诺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2017年修改）及中国证	2020年10月10日	否	不适用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陈建、祁康成、陈从禹	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保护上市公司公众股股东权益的相关规定，认真落实监管部门各项规章及工作指引，确保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不发生占用公司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资金的情形。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将无条件承担由此引致的一切法律责任。							
解决关联交易	巨万里、杨有新、张超、陈建、祁康成、陈从禹、	1、本人已向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保荐机构、律师及会计师提供了报告期内本人及本人关联方与公司之间已经发生的全部关联交易情况，且其相应资料是真实、完整的，不存在虚假陈述、误导性陈述、重大遗漏或重大隐瞒；2、本人将尽量减少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对于确属必要的关联交易，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促使该等交易严格遵守公司公司章程及其他规定履行相应审议程序，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并依法及时予以披露；3、杜绝一切非法占用公司资金、资产的行为；在任何情况下，不要求公司向本人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4、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对因此给公司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5、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起至本人担任公司董监高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期间内持续有效。	2020年10月10日	否	不适用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	巨万珍	1、本人已向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保荐	2020	否	不适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	机构、律师及会计师提供了报告期内本人及本人关联方与公司之间已经发生的全部关联交易情况，且其相应资料是真实、完整的，不存在虚假陈述、误导性陈述、重大遗漏或重大隐瞒；2、本人将尽量减少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对于确属必要的关联交易，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促使该等交易严格遵守公司公司章程及其他规定履行相应审议程序，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并依法及时予以披露；3、杜绝一切非法占用公司资金、资产的行为；在任何情况下，不要求公司向本人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4、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对因此给公司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5、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起至本人担任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期间内持续有效。	年10月10日		用				
	解决同业竞争	巨万里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的业务存在直接或间接的同业竞争的情形。 2、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包含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下同）现在或将来均不会在中国境内和境外，单独或与第三方，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不会在中国境内和境外，以任何形式	2020年10月10日	否	不适用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支持第三方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亦不会在中国境内和境外，以其他形式介入（不论直接或间接）任何与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p> <p>3、如果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发现任何与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新业务机会，应立即书面通知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并尽力促使该业务机会按合理和公平的条款和条件首先提供给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在收到该通知的30日内，有权以书面形式通知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准许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参与上述之业务机会。若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决定从事的，则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应当无偿将该新业务机会提供给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仅在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因任何原因明确书面放弃有关新业务机会时，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方可自行经营有关的新业务。</p> <p>4、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放弃前述竞争性新业务机会且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该等与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相竞争的新业务时，本人将给予公司选择权，以使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有权：1、在适用法律及有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允许的前提下，随时</p>							
--	--	---	--	--	--	--	--	--	--

		<p>一次性或多次向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收购在上述竞争性业务中的任何股权、资产及其他权益；2、根据国家法律许可的方式选择采取委托经营、租赁或承包经营等方式拥有或控制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上述竞争性业务中的资产或业务；3、要求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终止进行有关的新业务。本人将对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所提出的要求，予以无条件配合。如果第三方在同等条件下根据有关法律及相应的公司章程具有并且将要行使法定的优先受让权，则上述承诺将不适用，但在这种情况下，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应尽最大努力促使该第三方放弃其法定的优先受让权。5、如因未履行上述承诺给公司造成损失的，本人将赔偿公司因此受到的一切损失；如因违反本承诺而从中受益，本人同意将所得收益全额补偿给公司。6、本承诺函至发生以下情形时终止（以较早为准）：1、本人不再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且本人不再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2、公司股票终止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p>						
其他	巨万里	<p>若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被有关劳动社会保障部门/住房公积金管理部门认定须为其员工补缴在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前欠缴的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要求公司或下属全资或控股子公司补缴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的，或者受到有关主管部门处罚，本人将承担公司及下属全资或控股子公司</p>	2020年10月9日	否	不适用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由此产生的全部经济损失，保证公司及下属全资或控股子公司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其他	巨万里	本人承诺，在未来的经营过程中，不采用商业贿赂手段销售或者购买商品，包括但不限于：1、不以金钱方式（包括现金、赠与银行卡、赠与有价证券，如购物卡、提货单、娱乐场所会员卡、打折卡、代币券证券）贿赂交易对方的业务人员、高级管理人员等与购销业务签订、履行等相关的人员。2、不以实物方式（包括赠送或借予家电、设备、健身器材、汽车、住房等实物）贿赂交易对方的相关人员。3、不以消费方式（包括娱乐消费、旅游、国内或国外考察等方式）贿赂交易对方的相关人员。4、不以其他任何方式（包括以朋友名义提供各种好处、活动抽奖、赌博等方式）贿赂交易对方的相关人员。	2020年10月10日	否	不适用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巨万里	本人作为天微电子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就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有关事项做出如下说明与承诺： 1、公司在2001年8月设立时，巨人通讯、祁康成分别持有的公司股权均为代本人持有，上述股权代持关系已分别于2004年10月及2005年4月两次股权转让后解除。本人目前持有的公司股权不存在委托持股、代持或其他权利安排的情况。2、公司及其子公司持有的《国有土地使用权证》（成国用（2008）第367号）、《不动产权证书》（川（2020）	2020年10月	否	不适用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双流区不动产权第 0013265 号) 土地上的房屋均尚未取得房屋所有权登记。本人承诺, 若因房屋建筑物产权瑕疵导致公司受到相关部门的处罚, 并导致生产经营受影响, 本人将无条件全额承担公司因房屋建筑物产权瑕疵所造成的损失。3、截至本函出具之日, 本人最近三年内不存在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的刑事犯罪, 不存在欺诈发行、重大信息披露违法或者其他涉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生态安全、生产安全、公众健康安全等领域的重大违法行为。4、本函之内容系本人真实意思表示, 否则, 本人愿意承担由此造成的相应法律责任。5、本人确认本函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 任何一项承诺均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6、本函为不可撤销之承诺, 自签字之日起生效。</p>						
其他	巨万里	<p>1、天微电子自从事武器装备科研生产业务以来, 一直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有效防范国家秘密的泄露风险。2、发行人本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上市”)严格按照信息披露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业务。为保护投资者利益, 除根据相关规定需要豁免披露或脱密处理后进行披露的信息外, 发行人不存在以保密为由规避信息披露义务的情形。3、发行人本次</p>	2021年5月26日	否	不适用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上市申报文件中的内容均是公开和允许披露的事项，内容属实，不存在泄露国家秘密的风险；4、发行人已经并能持续履行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保密义务。5、根据国家保密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作为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本人已经逐项审阅本次发行上市申请文件和信息披露文件，确认本次发行上市和信息披露文件内容不存在泄露国家秘密的情形，本人已履行且能够持续履行保密义务并将就此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其他	巨万里、杨有新、张超、陈建、祁康成、张晴、李慧海、陈从禹、	1、公司自取得武器装备科研生产许可以来，一致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有效防范国家秘密的泄露风险。2、发行人本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上市”）严格按照信息披露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业务。为保护投资者利益，除根据相关规定需要豁免披露或脱密处理后进行披露的信息外，发行人不存在以保密为由规避信息披露义务的情形。3、发行人本次上市申报文件中的内容均是公开和允许披露的事项，内容属实，不存在泄露国家秘密的风险。4、发行人已经并能持续履行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保密义务。5、发行人历史上未曾发生过失泄密事件，也不存在因违反保密法律法规而收到处罚的情形。6、根据国家保密相关法律法规	2021年5月26日	否	不适用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的规定，作为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本人已经逐项审阅本次发行上市申请文件和信息披露文件，确认本次发行上市申请和信息披露文件内容不存在泄露国家秘密的情形，本人已履行且能够持续履行保密义务并将就此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其他	巨万里	一、本人保证严格遵守并促使上市公司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章等有关规定。二、本人保证严格遵守并促使上市公司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规章、规定和通知等有关要求。三、本人保证严格遵守并促使上市公司严格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其他业务规则、规定和通知等。四、本人保证严格遵守并促使上市公司严格遵守公司章程。五、本人保证依法行使股东权利，不滥用股东权利，不损害并促使本人控制的其他单位不损害上市公司或者其他股东的利益，包括但不限于：（一）不以任何方式违规占用上市公司资金及要求上市公司违规提供担保；（二）不通过关联交易、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等方式损害上市公司利益，侵害上市公司财产权利，谋取上市公司商业机会和核心技术；（三）不利用上市公司未公开重大信息谋取利益，不以任何方式泄漏有关上市公司的未公开重大信息，不从事内幕交易、短线交易和操纵市场等违法违规行为；（四）不以任何方式影响上市公司的	2021年7月23日	否	不适用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独立性，保证上市公司资产完整、业务及人员独立、财务独立和机构独立；（五）遵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不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决策和经营活动；（六）配合上市公司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不以任何方式要求或者协助上市公司隐瞒重要信息。六、本人承诺促使上市公司严格遵守科学伦理规范，尊重科学精神，恪守应有的价值观念、社会责任和行为规范，发挥科学技术的正面效应。七、本人保证严格履行本人作出的与上市公司相关的各项承诺，不得擅自变更或者解除。八、本人保证严格按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配合上市公司做好信息披露工作。九、本人接受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监管，包括及时、如实地答复上海证券交易所向本人提出的任何问题，及时提供《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应当报送的资料及要求提供的其他文件的正本或者副本，并出席本人被要求出席的任何会议，接受上海证券交易所采取的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等；十、本人授权上海证券交易所将本人提供的声明与承诺资料向中国证监会报告。十一、本人如违反上述承诺和保证，愿意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十二、本人因履行本承诺而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发生争议提起诉讼时，由上海证券交易所住所地有管辖权的法</p>							
--	--	---	--	--	--	--	--	--	--

		院管辖。							
其他	张超、 陈建、 陈从禹	一、本人在履行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职责时，将遵守并促使本公司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章等有关规定，履行忠实义务和勤勉义务；二、本人在履行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职责时，将遵守并促使本公司遵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规章、规定和通知等有关要求；三、本人在履行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职责时，将遵守并促使本公司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其他业务规则、规定和通知等；四、本人在履行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职责时，将遵守并促使本公司遵守公司章程；五、本人在履行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职责时，将及时向董事会和董事会秘书报告公司经营和财务等方面出现的可能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事项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其他重大事项；六、本人作为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接受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监管，包括及时、如实地答复上海证券交易所向本人提出的任何问题，及时提供《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应当报送的资料及要求提供的其他文件的正本或者副本，并出席本人被要求出席的任何会议，接受上海证券交易所采取的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等；七、本人授权上海证券交易所将本人提供的声明与承诺资料向中国证监会报告；八、	2021年7月23日	否	不适用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本人将按要求参加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组织的业务培训；九、本人如违反上述承诺，愿意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十、本人在执行职务过程中，如果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发生争议提起诉讼时，由上海证券交易所住所地有管辖权的法院管辖。						
其他	巨万里、杨有新、张超、陈建、祁康成	一、本人在履行上市公司董事的职责时，将遵守并促使本公司和本人的授权人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章等有关规定，履行忠实义务和勤勉义务；二、本人在履行上市公司董事的职责时，将遵守并促使本公司和本人的授权人遵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规章、规定和通知等有关要求；三、本人在履行上市公司董事的职责时，将遵守并促使本公司和本人的授权人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其他业务规则、规定和通知等；四、本人在履行上市公司董事的职责时，将遵守并促使本公司和本人的授权人遵守公司章程；五、本人作为上市公司董事接受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监管，包括及时、如实地答复上海证券交易所向本人提出的任何问题，及时提供《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应当报送的资料及要求提供的其他文件的正本或者副本，并出席本人被要求出席的任何会议，接受上海证券交易所采取的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等；六、本人授权上海证券交易所将本人提供的声明与承诺资料向中国证监会	2021年7月23日	否	不适用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报告；七、本人将按要求参加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组织的专业培训；八、本人如违反上述承诺，愿意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九、本人在执行职务过程中，如果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发生争议提起诉讼时，由上海证券交易所住所地有管辖权的法院管辖。</p>						
--	--	---	--	--	--	--	--	--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半年报审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上年年度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变化及处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七、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八、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收购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七)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内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毕的重大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 (1)	招股书或募集说明书中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2)	超募资金总额 (3) = (1) -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	其中： 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总额 (5)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 (6) = (4)/(1)	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 (7) = (5)/(3)	本年度投入金额 (8)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 (%) (9) =(8)/(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1年7月26日	561,800,000.00	508,544,032.21	520,125,600.00	不适用	180,991,150.28	不适用	35.59	0.00	6,140,229.46	1.21	不适用
合计	/	561,800,000.00	508,544,032.21	520,125,600.00	不适用	180,991,150.28	不适用	/	/	6,140,229.46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来源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是否为招股书或者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 (1)	本年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原因	本年实现的效益	本项目实现的效益或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如是, 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金额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新型灭火抑爆系统升级项目	生产建设	是	否	165,082,710.89	4,667,758.13	33,355,712.52	20.21	2026年7月30日	否	否	未达到实施条件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	高可靠核心元	生产建设	是	否	139,779,759.60	1,344,867.17	24,527,038.36	17.55	2026年7月	否	否	未达到实施条件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股票	器件产业化项目								30日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天微电子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是	否	86,353,585.81	127,604.16	5,780,423.49	6.69	2026年7月30日	否	否	未达到实施条件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生产建设	是	否	117,327,975.91	0.00	117,327,975.91	100.00	2026年7月30日	否	是	未达到实施条件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合计	/	/	/	/	508,544,032.21	6,140,229.46	180,991,150.28	35.39	/	/	/	/		/	/	

2、超募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或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会审议日期	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有效审议额度	起始日期	结束日期	报告期末现金管理余额	期间最高余额是否超出授权额度
2024年12月17日	35,000	2024年12月17日	2025年12月16日	12,000	否

其他说明

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年度公司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净收益3,394,841.20元，截至2025年6月30日，进行现金管理的闲置募集资金余额为120,000,000.00元。具体情况如下：

受托机构	产品名称	金额（元）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收益率（%）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双流银河路支行	对公结构性存款 CSDVY202506046	80,000,000.00	2025年4月7日	2025年10月16日	1.05-2.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营业部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两层区间120天结构性存款 NCD03050	40,000,000.00	2025年6月27日	2025年9月26日	1.0-2.01
合计	/	120,000,000.00	/	/	/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 中介机构关于募集资金存储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鉴证的结论性意见

适用 不适用

核查异常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擅自变更募集资金用途、违规占用募集资金的后续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674,796	0.65				-674,796	-674,796	0	0.00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674,796	0.65				-674,796	-674,796	0	0.00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674,796	0.65				-674,796	-674,796	0	0.00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03,210,728	99.35				-381,586	-381,586	102,829,142	100.00
1、人民币普通股	103,210,728	99.35				-381,586	-381,586	102,829,142	100.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103,885,524	100.00				-1,056,382	-1,056,382	102,829,142	100.00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24年12月1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并于2025年1月3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实施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回购注销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及作废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变更部分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议案》，根据《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相关规定，公司将回购注销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所涉合计674,796股（经2023年权益分派实施调整后）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同时，公司拟将2022年股份回购方案中部分回购股份的用途由“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变更为“用于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即公司拟对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2022年股份回购方案回购的剩余381,586股库存股进行注销。综上，合计1,056,382股股份将由公司注销。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将由103,885,524股变更为102,829,142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18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减少注册资本、变更注册地址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9）及公司于2025年1月4日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01）。

3、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报告期解除限售股数	报告期增加限售股数	报告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巨万里	491,257	491,257	0	0	股权激励	2025-02-14
张超	109,670	109,670	0	0	股权激励	2025-02-14
陈建	39,397	39,397	0	0	股权激励	2025-02-14
陈从禹	34,472	34,472	0	0	股权激励	2025-02-14
合计	674,796	674,796	0	0	/	/

二、股东情况

（一）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608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存托凭证持有人数量

□适用 √不适用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前十名股东同时通过普通证券账户和证券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股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前十名股东合计持有股份70,187,72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68.26%。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 有限 售条 件股 份数 量	包含 转融 通借 出股 份的 限售 股份 数量	质押、标记或 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巨万里	-491,257	44,309,871	43.09	0	0	无	0	境内自然 人
张超	-109,670	6,478,751	6.30	0	0	无	0	境内自然 人
巨万珍	0	5,687,696	5.53	0	0	无	0	境内自然 人
谢恺	5,141,457	5,141,457	5.00	0	0	无	0	境内自然 人
钟格	3,320,000	5,000,000	4.86	0	0	无	0	境内自然 人
余笃定	808,988	808,988	0.79	0	0	无	0	境内自然 人
林楚生	195,187	808,814	0.79	0	0	无	0	境内自然 人
丁丑生	-120,000	691,693	0.67	0	0	无	0	境内自然 人
南京皓海越信息技 术咨询中心（有限合 伙）	-21,941	632,956	0.62	0	0	无	0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MERRILL LYNCH INTERNATIONAL	536,853	627,494	0.61	0	0	无	0	境外法 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 条件流通股 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巨万里		44,309,871	人民币普通股	44,309,871				
张超		6,478,751	人民币普通股	6,478,751				
巨万珍		5,687,696	人民币普通股	5,687,696				
谢恺		5,141,457	人民币普通股	5,141,457				

钟格	5,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000,000
余笃定	808,988	人民币普通股	808,988
林楚生	808,814	人民币普通股	808,814
丁丑生	691,693	人民币普通股	691,693
南京皓海越信息技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632,956	人民币普通股	632,956
MERRILL LYNCH INTERNATIONAL	627,494	人民币普通股	627,494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在前10名股东中，巨万珍与巨万里系姐弟关系；巨万里、张超分别持有南京皓海0.13%、18.50%的出资额。除上述情况之外，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持股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持股5%以上存托凭证持有人、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持有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四)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存托凭证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股数	期末持股数	报告期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巨万里	董事长	44,801,128	44,309,871	-491,257	回购注销
张超	董事兼总经理	6,588,421	6,478,751	-109,670	回购注销
陈建	董事兼副总经理	634,495	595,098	-39,397	回购注销
陈从禹	董事兼副总经理	220,441	185,969	-34,472	回购注销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1、股票期权

适用 不适用

2、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3、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存托凭证相关安排在报告期的实施和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特别表决权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5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四川天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264,428,072.39	130,263,849.9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280,000,000.00	425,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24,850,454.89	27,168,063.43
应收账款	七、5	165,232,765.22	125,188,482.78
应收款项融资	七、7	8,474,700.00	6,844,466.40
预付款项	七、8	839,000.91	669,841.8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9	811,797.09	543,923.4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10	81,818,879.73	87,739,638.65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1,027,087.74	1,912,376.39
流动资产合计		827,482,757.97	805,330,642.8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七、20	10,663,323.65	7,869,628.67
固定资产	七、21	87,503,998.63	91,407,503.15

在建工程	七、22	10,281,979.64	7,550,585.5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七、26	6,441,879.13	5,285,307.08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七、28	3,559,710.23	3,991,188.43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9	10,682,608.84	11,359,855.81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0	231,160.33	2,140,197.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9,364,660.45	129,604,265.67
资产总计		956,847,418.42	934,934,908.5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35	11,267,498.07	17,379,055.72
应付账款	七、36	43,797,406.60	39,742,260.6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七、38	8,478,072.40	18,196,177.4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3,105,503.27	4,415,415.25
应交税费	七、40	5,199,887.02	212,411.97
其他应付款	七、41	2,744,649.38	10,734,113.8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121,368.10	1,042,767.50
流动负债合计		74,714,384.84	91,722,202.3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七、48	8,100,000.00	8,1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七、50	4,942,308.10	3,255,262.10
递延收益	七、51	19,303,614.70	19,845,229.72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2,345,922.80	31,200,491.82
负债合计		107,060,307.64	122,922,694.1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102,829,142.00	103,885,52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525,209,862.54	544,433,634.59
减：库存股	七、56		20,309,880.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七、58	2,376,902.15	1,879,784.39
盈余公积	七、59	35,253,708.70	32,050,644.1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174,641,270.54	150,072,507.2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40,310,885.93	812,012,214.38
少数股东权益		9,476,224.8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49,787,110.78	812,012,214.3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956,847,418.42	934,934,908.53

公司负责人：张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侯光莉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晓波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5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四川天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59,303,556.02	129,759,390.97
交易性金融资产		260,000,000.00	425,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4,850,454.89	27,168,063.43
应收账款	十九、1	165,285,552.88	125,188,482.78
应收款项融资		8,474,700.00	6,844,466.40
预付款项		269,678.68	669,841.88
其他应收款	十九、2	930,683.47	541,725.1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81,634,607.86	87,963,824.49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886,877.95	1,908,016.21
流动资产合计		801,636,111.75	805,043,811.2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九、3	19,390,018.15	11,39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9,548,139.17	6,679,937.87
固定资产		87,232,334.36	91,407,503.15
在建工程		10,281,979.64	7,550,585.5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6,441,879.13	5,285,307.08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264,646.32	3,991,188.43
递延所得税资产		9,727,037.83	11,326,227.93
其他非流动资产		228,581.59	2,140,197.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6,114,616.19	139,770,946.99
资产总计		947,750,727.94	944,814,758.2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1,267,498.07	17,379,055.72
应付账款		44,231,350.77	40,276,032.1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8,149,339.27	17,950,658.51
应付职工薪酬		2,593,779.07	4,410,630.25
应交税费		5,164,493.40	200,324.57
其他应付款		2,639,705.05	20,613,113.8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89,633.66	1,020,394.70
流动负债合计		74,135,799.29	101,850,209.7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8,100,000.00	8,1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4,942,308.10	3,255,262.10
递延收益		19,303,614.70	19,845,229.72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2,345,922.80	31,200,491.82
负债合计		106,481,722.09	133,050,701.5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02,829,142.00	103,885,52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25,202,249.58	544,433,634.59
减：库存股			20,309,880.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2,376,902.15	1,879,784.39
盈余公积		35,253,708.70	32,050,644.17
未分配利润		175,607,003.42	149,824,349.5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41,269,005.85	811,764,056.7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947,750,727.94	944,814,758.27

公司负责人：张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侯光莉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晓波

合并利润表

2025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半年度	2024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84,008,863.73	44,835,179.96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84,008,863.73	44,835,179.9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8,498,326.16	43,385,773.41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36,521,736.57	16,279,313.8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1,743,993.51	983,282.78
销售费用	七、63	2,230,564.77	3,490,808.34

管理费用	七、64	8,681,456.94	12,144,977.73
研发费用	七、65	10,085,800.01	10,725,842.51
财务费用	七、66	-765,225.64	-238,451.84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769,582.65	242,191.17
加：其他收益	七、67	817,115.84	1,737,350.2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3,920,068.56	5,077,563.4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1,530,969.92	-6,565,755.2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2,017,786.97	-1,551,131.0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1,446.9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9,762,351.82	147,433.95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30,780.29	8,467.40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856.63	2,136.1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9,792,275.48	153,765.23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3,036,609.83	-1,234,927.9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755,665.65	1,388,693.2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755,665.65	1,388,693.20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7,771,827.84	1,388,693.20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016,162.1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			

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6,755,665.65	1,388,693.20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7,771,827.84	1,388,693.20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016,162.19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713	0.0177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713	0.0177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张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侯光莉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晓波

母公司利润表

2025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半年度	2024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九、4	83,573,341.48	44,314,996.47
减：营业成本	十九、4	36,649,306.25	16,204,807.58
税金及附加		1,694,518.01	940,210.87
销售费用		1,888,054.04	3,490,808.34
管理费用		7,807,177.77	12,087,566.25
研发费用		7,584,352.84	10,725,842.51
财务费用		-763,508.49	-239,042.83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765,340.50	241,766.65
加：其他收益		817,115.84	1,737,350.2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	十九、5	3,849,363.08	5,077,563.46

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531,906.22	-6,565,661.4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017,786.97	-1,551,131.0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46.9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2,895,486.13	-197,075.10
加：营业外收入		30,773.15	8,467.27
减：营业外支出		301.56	2,136.1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2,925,957.72	-190,743.95
减：所得税费用		3,940,239.36	-1,252,171.6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985,718.36	1,061,427.6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985,718.36	1,061,427.6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8,985,718.36	1,061,427.69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张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侯光莉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晓波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5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半年度	2024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6,465,128.07	54,878,386.0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1）	6,207,173.37	9,143,141.7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672,301.44	64,021,527.7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716,411.46	11,729,160.0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3,322,290.40	22,708,116.01
支付的各项税费		7,069,095.98	13,477,010.6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1）	5,892,108.19	6,622,894.8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999,906.03	54,537,181.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27,604.59	9,484,346.1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970,000,000.00	89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920,068.56	5,077,563.4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73,920,068.56	895,077,563.4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294,968.85	17,340,041.54
投资支付的现金		825,000,000.00	92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32,294,968.85	937,340,041.5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1,625,099.71	-42,262,478.0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500,000.00	2,974,657.85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500,000.00	2,974,657.8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3）	8,027,718.1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027,718.1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72,281.82	2,974,657.8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4,769,776.94	-29,803,474.0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6,396,263.61	149,902,365.2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1,166,040.55	120,098,891.24
----------------	--	----------------	----------------

公司负责人：张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侯光莉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晓波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5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半年度	2024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6,241,830.57	54,488,946.01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584,748.65	8,575,717.0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826,579.22	63,064,663.0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050,082.56	10,640,870.05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143,170.06	22,671,710.77
支付的各项税费		6,877,384.76	13,323,360.1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826,769.14	6,615,651.8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897,406.52	53,251,592.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070,827.30	9,813,070.2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955,000,000.00	89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849,363.08	5,077,563.4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58,849,363.08	895,077,563.4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825,408.09	17,340,041.54
投资支付的现金		797,775,900.00	92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04,601,308.09	937,340,041.5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4,248,054.99	-42,262,478.0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974,657.85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			

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74,657.8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027,508.1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027,508.1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27,508.18	2,974,657.8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0,149,719.51	-29,474,749.9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5,891,804.67	149,184,031.1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6,041,524.18	119,709,281.14

公司负责人：张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侯光莉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晓波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年半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3,885,524.00				544,433,634.59	20,309,880.00		1,879,784.39	32,050,644.17		150,072,507.23		812,012,214.38		812,012,214.3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3,885,524.00				544,433,634.59	20,309,880.00		1,879,784.39	32,050,644.17		150,072,507.23		812,012,214.38		812,012,214.38
三、本期增减变	-1,056,382.00				-19,223,772.05	-20,309,880.00		497,117.76	3,203,064.53		24,568,763.31		28,298,671.55	9,476,224.85	37,774,896.40

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7,771,827.84		27,771,827.84	-1,016,162.19	26,755,665.6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5,012.96	-20,309,880.00						20,344,892.96	10,492,387.04	30,837,28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0,500,000.00	10,5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0,309,880.00						20,309,880.00		20,309,880.00

4. 其他					35,012.96							35,012.96	-7,612.96	27,400.00
(三) 利润分配					-19,258,785.01			3,203,064.53	-3,203,064.53			-19,258,785.01		-19,258,785.01
1. 提取盈余公积								3,203,064.53	-3,203,064.5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9,258,785.01							-19,258,785.01		-19,258,785.01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056,382.00											-1,056,382.00		-1,056,382.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														

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1,056,382.00											-1,056,382.00		-1,056,382.00
(五) 专项储备							497,117.76					497,117.76		497,117.76
1. 本期提取							768,186.00					768,186.00		768,186.00
2. 本期使用							271,068.24					271,068.24		271,068.24

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02,829,142.00				525,209,862.54		2,376,902.15	35,253,708.70		174,641,270.54		840,310,885.93	9,476,224.85	849,787,110.78

项目	2024年半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0,000,000.00				564,890,048.60	31,743,572.16		825,401.63	32,050,644.17		205,847,171.90		851,869,694.14		851,869,694.1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0,000,000.00				564,890,048.60	31,743,572.16		825,401.63	32,050,644.17		205,847,171.90		851,869,694.14		851,869,694.1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					3,197,012.60	-11,433,692.16		440,049.17	106,142.77		1,282,550.43		16,459,447.13		16,459,447.13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440,049.17					440,049.17		440,049.17
1. 本期提取							804,000.00					804,000.00		804,000.00
2. 本期使用							363,950.83					363,950.83		363,950.83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80,000,000.00				568,087,061.20	20,309,880.00	1,265,450.80	32,156,786.94		207,129,722.33		868,329,141.27		868,329,141.27

公司负责人：张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侯光莉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晓波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 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3,885,524.00				544,433,634.59	20,309,880.00		1,879,784.39	32,050,644.17	149,824,349.59	811,764,056.7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3,885,524.00				544,433,634.59	20,309,880.00		1,879,784.39	32,050,644.17	149,824,349.59	811,764,056.7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56,382.00				-19,231,385.01	-20,309,880.00		497,117.76	3,203,064.53	25,782,653.83	29,504,949.11
（一）综合收益总额										28,985,718.36	28,985,718.3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					27,400.00	-20,309,880.00					

本						0.00					20,337,28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0,309,880.00					20,309,88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27,400.00						27,400.00
(三) 利润分配					-19,258,785.01			3,203,064.53	-3,203,064.53		-19,258,785.01
1. 提取盈余公积								3,203,064.53	-3,203,064.53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9,258,785.01						-19,258,785.01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056,382.00										-1,056,382.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1,056,382.00										-1,056,382.00
(五) 专项储备								497,117.76			497,117.76
1. 本期提取								768,186.00			768,186.00
2. 本期使用								271,068.24			271,068.24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2,829,14				525,202,24			2,376,902.	35,253,70	175,607,0	841,269,00

	2.00				9.58			15	8.70	03.42	5.85
--	------	--	--	--	------	--	--	----	------	-------	------

项目	2024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 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0,000,000.00				564,890,048.60	31,743,572.16		825,401.63	32,050,644.17	206,073,105.22	852,095,627.4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0,000,000.00				564,890,048.60	31,743,572.16		825,401.63	32,050,644.17	206,073,105.22	852,095,627.4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197,012.60	-11,433,692.16		440,049.17	106,142.77	955,284.92	16,132,181.62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61,427.69	1,061,427.6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197,012.60	-11,433,692.16					14,630,704.76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977,633.99						-2,977,633.99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6,174,646.59	-11,433,692.16					17,608,338.75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06,142.77	-106,142.77	
1. 提取盈余公积									106,142.77	-106,142.77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											

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440,049.17			440,049.17
1. 本期提取								804,000.00			804,000.00
2. 本期使用								363,950.83			363,950.83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0,000,000.00				568,087,061.20	20,309,880.00		1,265,450.80	32,156,786.94	207,028,390.14	868,227,809.08

公司负责人：张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侯光莉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晓波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川天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前身为四川天微电子有限责任公司，于2020年3月由四川天微电子有限公司股份改制整体变更设立。本公司现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282.9142万人民币，统一信用代码：91510100731596266C，法定代表人：张超；注册地址：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市双流区西南航空港经济开发区黄甲街道物联一路233号。

四川天微电子有限责任公司于2001年8月由深圳市国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神微电子有限公司、韩雷、成都庆光电器总厂、四川巨人通讯器材公司、祁康成共同出资设立注册资本为100万元；设立后经多次增资及股权变更与转让，于2020年3月，以截止2019年11月30日经审计账面净资产13,501.57万元按2.250261:1折股，其中6,000万元计入股本，余额7,501.57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完成有限责任整体改制为股份有限。

2021年6月，根据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1】1969号《关于同意四川天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售人民币普通股股票2,0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本次公开发行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8,000万元。

2023年5月15日，根据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及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向4名激励对象授予第一类限制性股票86.5122万股，授予价格为15.84元/股，授予日为2023年5月15日；2023年6月13日，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验资报告（川华信验（2023）第0036号）验证截至2023年6月10日公司已收到4位激励对象以货币缴纳出资额13,703,532.48元。2023年6月27日该4名激励对象第一类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公司总股本不变，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未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2024年4月26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条件已成就，公司按规定为符合条件的首次授予侯光莉等共60名激励对象可归属的首次授予部分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87,888.00股，授予价格为15.84元/股；2024年5月13日，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验资报告（川华信验（2024）第0019号）验证截至2024年5月10日公司已收到60位激励对象以货币缴纳出资额2,976,145.92元。本次转让的股票来源为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回购的股票，公司总股本不变，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未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2024年4月26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公司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381,586股后的剩余股份总数为79,618,414

股，以此计算合计转增 23,885,524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103,885,524 股。本次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已于 2024 年 8 月 12 日实施完成，公司注册资本相应由人民币 80,000,000 元增加至人民币 103,885,524 元。公司股份总数由 80,000,000 股增加至 103,885,524 股，并已于 2024 年 9 月 9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2024 年 12 月 17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实施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回购注销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及作废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2025 年 1 月 3 日，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实施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回购注销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及作废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本次股份注销完成已于 2025 年 3 月完成，公司的总股本由 103,885,524 股减少为 102,829,142 股，并已于 2025 年 3 月 14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2、所属行业及主要经营范围

本公司属电子设备制造行业，经营范围为：一般项目：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真空器件制造；光电子器件制造；显示器件制造；半导体分立器件制造；安防设备制造；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环境监测专用仪器仪表制造；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集成电路制造；物联网设备制造；智能控制系统集成；制冷、空调设备制造；虚拟现实设备制造；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软件外包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物联网技术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创业空间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土地使用权租赁；物业管理；停车场服务；集成电路设计；消防器材销售；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3、组织架构

本公司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人为巨万里。股东大会是本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公司经营方针、筹资、投资、利润分配等重大事项决议权；董事会对股东会负责，依法行使公司的经营决策权；经理层负责组织实施股东会、董事会决议事项，主持企业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

4、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8 月 29 日审议批准报出。

2、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 2025 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3 户，本期合并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九、合并范围的变更”和“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期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简称	公司类型	注册地	注册资 本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 例 (%)	投资额	取得 方式

成都金色天微信息技术 有限公司	金色天微	有限责任	四川成都	139.00	100.00	100.00	139.00	收购
成都天微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天微智能	有限责任	四川成都	3,000.00	60.00	60.00	1,800.00	设立
北京天微星低空飞行安全科技有限公 司	天微星	有限责任	北京	100.00	51.00	51.00	0.00	设立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并基于“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所述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编制。同时按照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年修订），列报和披露报告期财务报表相关财务信息。

2、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过去三年中经营情况良好，呈稳定盈利状态，经营活动有足够的财务支持。从公司目前获知的信息，综合考虑宏观政策风险、市场经营风险、企业目前或长期的盈利能力、偿债能力、财务资源支持等因素，本公司认为不存在对公司未来12个月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25年6月30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5年上半年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应收款项	占应收款项余额的 3%以上
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	单项投资额超过 2000 万元项目
账龄超过 1 年以上的重要应付账款及其他应付款	占应付账款或其他应付款余额 10%以上，且金额超过 100 万元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200 万人民币
重要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单项投资活动现金流量金额超过 1,000 万元投资活动现金流量认定为重要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重要的子公司	子公司资产总额、营业收入或利润总额（绝对值）之一或同时占合并报表相应项目比例≥10%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本公司在合并日或购买日确认因企业合并取得的资产、负债，合并日或购买日为实际取得被合并方或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作为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的成本之和）。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或者无形资产；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控制的标准和合并范围的确定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控制的定义包含三项基本要素：一是投资方拥

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二是因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三是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当本公司对被投资方的投资具备上述三要素时，表明本公司能够控制被投资方。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母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将整个企业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3)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处理

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4) 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理

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母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

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5)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的特殊处理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本公司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①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在个别财务报表中，相应结转每一次处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时，剩余股权的计量以及有关处置股权损益的核算比照上述“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①属于“一揽子交易”的，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损益；

②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作为权益性交易计入资本公积。在丧失控制权时不得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损益。

(6)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及不丧失控制权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处理

因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当本公司是合营安排的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时，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1、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应当终止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的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规定，在法规或市场惯例所确定的时间安排来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2) 金融资产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公司则按照收入准则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

-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该指定一经做出，不得撤销。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构成金融资产的，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 金融负债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但本公司对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其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和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②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除特殊情况外，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按照下列原则进行区分：

1) 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

2) 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 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 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 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 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 如果是后者, 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 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 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 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 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 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4) 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 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 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

除现金流量套期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于被套期项目影响损益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之外, 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如主合同为金融资产的, 混合工具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如主合同并非金融资产, 且该混合工具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 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 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 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 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该嵌入衍生工具在取得日或后续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无法单独计量, 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下列两种情形:

A. 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B. 将金融资产整体或部分转移给另一方, 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 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收款方的合同义务。

① 终止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 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 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 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是否已放弃对所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时, 根据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的实际能力。转入方能够单方面将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出售给不相关的第三方, 且没有额外条件对此项出售加以限制的, 则公司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 注重金融资产转移的实质。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 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于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金融资产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B.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②继续涉入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企业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应当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该金融资产与确认的相关金融负债不得相互抵销。在随后的会计期间，企业应当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或利得）和该金融负债产生的费用（或损失）。

（6）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

主要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交易量最大和交易活跃程度最高的市场；最有利市场，是指在考虑交易费用和运输费用后，能够以最高金额出售相关资产或者以最低金额转移相关负债的市场。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①估值技术

本公司采用在当期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使用与其中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相一致的方法

计量公允价值，使用多种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值的，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取在当期情况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本公司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可观察输入值，是指能够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反映了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的假设。不可观察输入值，是指不能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根据可获得的的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假设的最佳信息确定。

②公允价值层次

本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7)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

1)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及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2)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②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③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④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⑤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⑥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4) 除本条 3) 规定的计提金融工具损失准备的情形以外,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①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无论公司评估信用损失的基础是单项金融工具还是金融工具组合, 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 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 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 (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 则为预计存续期) 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②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 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无论公司评估信用损失的基础是单项金融工具还是金融工具组合, 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 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在进行相关评估时, 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包括前瞻性信息。为确保自金融工具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即确认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在一些情况下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8)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 没有相互抵销。但是,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 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 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 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 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消。

12、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应收商业承兑汇票, 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 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 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视其日常资金管理的需要, 将银行承兑汇票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应收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人为商业银行, 因商业银行具有较高的信用, 银行承兑汇票到期不获支付的可能性较低, 一般情况下不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将应收商业承兑汇票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账龄) 进行组合, 并基于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包括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 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 以账龄组合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并在此基础上估计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组合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银行，信用风险较小
商业承兑汇票	根据承兑人的信用，风险相对较大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公司对银行承兑汇票不计提坏账准备。

商业承兑汇票本公司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根据以前年度按账龄划分的各段应收商业承兑汇票实际损失率作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本年各账龄段应收商业承兑汇票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据此计算本年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各账龄段应收商业承兑汇票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具体如下：

账龄	预期信用损失率（%）
1年以内	5.00
1—2年	10.00
2—3年	20.00
3—4年	70.00
4—5年	90.00
5年以上	100.00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票据，如：存在逾期的票据；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票据。

13、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提损失准备。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按信用风险特征确定的组合及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如下：

组合名称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不计提
合并范围外账龄组合	按账龄分析计提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适用 不适用

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龄	预期信用损失率（%）
1年以内	5.00
1—2年	10.00
2—3年	20.00
3—4年	70.00
4—5年	90.00
5年以上	100.00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适用 不适用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款项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对该应收款项单项计提损失准备并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14、应收款项融资√适用 不适用**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适用 不适用

见“五、11、金融工具”“五、12、应收票据”。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15、其他应收款**√适用 不适用**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根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根据款项性质划分为不同组合，按组合计量预期信用损失。

按组合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金融工具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款项性质	不计提

保证金及押金组合	款项性质	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员工备用金组合		
应收暂付组合		

应收暂付组合包括暂付款、代付款、往来款等。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账款—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龄	预期信用损失率（%）
1年以内	5.00
1—2年	10.00
2—3年	20.00
3—4年	70.00
4—5年	90.00
5年以上	100.00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款项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对该应收款项单项计提损失准备并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16、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指在生产经营过程中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委托加工物资、在产品、发出商品、库存商品、合同履行成本等。

（2）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领用时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生产成本发生时按照实际成本计价，结转时以定额成本为基础，计算确定完成产品的实际成本；委托研制成本按项目归集实际成本，年末或项目完成时发生的全部成本转入当期损益；库存商品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成本；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3）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通常应当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可变现净值为存货的预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其中：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其可变现净值为该存货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其可变现净值为所生产的产成品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为执行研制合同或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公司持有的存货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过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确定存货可变现净值，应当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等因素。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公司不存在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情况。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7、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指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向客户销售两项可明确区分的商品，因已交付其中一项商品而有权收取款项，但收取该款项还取决于交付另一项商品的，该收款权利应作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参照“五、13、应收账款”“五、15、其他应收款”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会计处理方法，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计算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如果该预期信用损失大于当前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本公司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相反，本公司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本公司实际发生信用损失，认定相关合同资产无法收回，经批准予以核销的，根据批准的核销金额，调整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若核销金额大于已计提的损失准备，按其差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8、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将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公司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条件，且短期（通常为 3 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在取得日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初始计量和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初始计量和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除企业合并中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外，由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以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作为初始计量金额而产生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金额计入

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处置组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初始计量和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除企业合并中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外，由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以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作为初始计量金额而产生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处置组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19、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及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①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

本。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按零确定。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应在取得控制权的报告期，补充披露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理方法。如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②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应在取得控制权的报告期，补充披露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处理方法。如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做调整，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在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采用公允价值核算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合并日转入当期投资损益。

2) 除上述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外，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投资成本；如有以债务重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等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根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披露确定投资成本的方法。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公允价值与换出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未同时满足上段所列条件的，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取得长期股权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作为应收项目处理，不构成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后续计量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随着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的变动相应调整增加或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中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③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投资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长期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剩余股权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损益。

20、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此外，对于本公司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或类似机构）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

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或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转换为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转换为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日的公允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21、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平均年限折旧法	20年	3%	4.85
机器设备	平均年限折旧法	3—10年	3%	9.7—32.33
运输设备	平均年限折旧法	4年	3%	24.25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平均年限折旧法	3—5年	3%	19.4—32.33

22、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23、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资本化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24、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等。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年	从出让起始日起至权属证明标明期限
软件	10年	预计使用年限

本公司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与开展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各项费用归集为研发支出，包括人员人工费、直接投入费用（包括：直接消耗的材料、燃料和动力费用；用于中间试验和产品试制的模具、工艺装备开发及制造费，不构成固定资产的样品、样机及一般测试手段购置费，试制产品的检验费；用于研究开发活动的仪器、设备的运行维护、调整、检验、检测、维修等费用）、折旧及摊销费、设计费用、装备调试费用与试验费用、股权激励费用、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其他费用等。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1) 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2)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在以后期间不再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列报。

27、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出现减值的迹象如下：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资产减值损失的确认：资产减值损失是根据年末各项资产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预计可收回金额按如下方法估计：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金、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等。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

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发生但应由本年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1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采用直线法在受益期限或规定的摊销期限内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9、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30、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离职后福利计划，是指本公司与职工就离职后福利达成的协议，或者本公司为向职工提供离职后福利制定的规章或办法等。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尚未运作设定受益计划或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设定提存计划的会计政策进行处理；除此以外的，按照上述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政策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31、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且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会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以及有关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则本公司确认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预计负债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后的金额确定。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本公司综合考虑了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1)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2)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的，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确认预计负债条件的，应当确认为预计负债。待执行合同，是指合同各方尚未履行任何合同义务，或部分地履行了同等义务地合同。亏损合同，指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地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2、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本公司股份支付的确认和计量以真实、完整、有效的股份支付协议为基础。实施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的确定：

①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本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

②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等权益工具，如果不存在条款和条件相似的交易期权等权益工具，通过布莱克-斯科尔斯期权定价模型来估计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

本公司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本公司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本公司授予职工限制性股票而实施股权激励计划，于限制性股票发行日确认权益工具增加的同时，按照发行限制性股票的数量以及相应的回购价格计算确认的金额确认库存股与回购义务负债，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对回购义务负债进行后续计量。

（4）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以作出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最佳估计。

（5）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33、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4、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 确认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与客户之间的产品销售合同通常仅包含转让产品的履约义务，当公司已实际发货且客户已收货时，可判断客户已取得产品控制权，作为收入确认的时点；合同约定需安装的产品，以取得客户的安装验收单时确认收入。

若合同中约定了产品的暂定价格，按合同暂定价格确认收入；未约定暂定价格的产品，按同客户同产品同规格同价格的原则，于获得暂定价格的当期确认收入；审价完成的当期将审定价与暂定价格的累计差异调整当期营业收入。

公司的委托研制业务属于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将按照时点法确认收入，即公司的委托研制项目根据合同约定提交相应服务成果并通过验收，技术成果的风险和报酬以及控制权已转移至客户并取得客户验收报告时作为收入确认时点，以合同金额在验收当期确认收入。

公司系统集成类业务属于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时点法确认收入，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项目完工验收后确认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5、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1)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金额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

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等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2）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摊销

本公司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3）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

当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时，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①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6、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中，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文件中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本公司按照上述区分原则进行判断，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①企业取得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采用总额法进行核算，不直接确认为当期损益，确认为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起，在该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分次计入以后各期的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应将尚未分配的递延收益余额一次性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②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项目相关的补助，如需政府验收，验收之前收取的款项确认为递延收益，并于验收当期确认当期损益；如不需验收，则验收之前收取的款项确认为递延收益，并于项目完工当期确认当期损益。其余政策性补助、配套补助应于收取款项当期确认为当期损益。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本公司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 (2) 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 (3) 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38、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该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公司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2) 单独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使用已识别资产的权利构成合同中的一项单独租赁：①承租人可从单

独使用该资产或将其与易于获得的其他资源一起使用中获利；②该资产与合同中的其他资产不存在高度依赖或高度关联关系。

（3）租赁期的评估

租赁期是本公司有权使用租赁资产且不可撤销的期间。本公司有续租选择权，即有权选择续租该资产，且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租赁期还包含续租选择权涵盖的期间。本公司有终止租赁选择权，即有权选择终止租赁该资产，但合理确定将不会行使该选择权的，租赁期包含终止租赁选择权涵盖的期间。发生本公司可控范围内的重大事件或变化，且影响本公司是否合理确定将行使相应选择权的，本公司对其是否合理确定将行使续租选择权、购买选择权或不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进行重新评估。

（4）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本公司于租赁期开始日确认使用权资产，并按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租赁负债。

①使用权资产

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公司在租赁期开始日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已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初始直接费用、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等，并扣除已收到的租赁激励。

本公司参照五、21.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本公司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若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是否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则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五、27.长期资产减值的相关规定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进行会计处理。

②租赁负债

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公司在租赁期开始日按照该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以及在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需支付的款项等。按销售额的一定比例确定的可变租金不纳入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因租赁期变化或购买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的，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短期租赁和低价值租赁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资产全新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相关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④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其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A.**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B.**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当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时，本公司在租赁变更生效日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租赁开始日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的租赁为经营租赁。

①作为融资租赁出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以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收款额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作为经营租赁出租人

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③租赁变更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A.**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B.**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A.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B.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五、11.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1) 转租赁

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而不是原租赁的标的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如果原租赁为短期租赁且本公司选择对原租赁应用上述短期租赁的简化处理，本公司将该转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

(2) 售后租回

①本公司作为卖方（承租人）

本公司按照五、34.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并按照五、11.金融工具的规定对该金融负债进行会计处理。该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②本公司作为买方（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并按照五、11.金融工具的规定对该金融资产进行会计处理。该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根据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

39、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1) 与回购公司股份相关的会计处理方法

与回购公司股份相关的会计处理方法因减少注册资本或奖励职工等原因收购本公司股份的，按实际支付的金额作为库存股处理，同时进行备查登记。如果将回购的股份注销，则将按注销股票面值和注销股数计算的股票面值总额与实际回购所支付的金额之间的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如果将回购的股份奖励给本公司职工属于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于职工行权购买本公司股份收到价款时，转销交付职工的库存股成本和等待期内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累计金额，同时，按照其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2) 安全生产费

公司按照财政部、应急部发布的《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资〔2022〕136号）的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记入“专项储备”科目。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4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5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1、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9%、6%、3%、1%、0%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为计税依据	7%
教育附加费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为计税依据	3%
地方教育附加费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为计税依据	2%
房产税	按房产余值/房产租金为计税依据	1.2%/12%
城镇土地使用税	以纳税人实际占用的土地面积为计税依据	8元/m ²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为计税依据	25%、1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天微电子	15
金色天微	25
天微智能	25
天微星	2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最新军品增值税政策文件精神，2021年12月31日前签订的军品销售合同可继续执行免税政策。

(2)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有关规定，本公司符合条件的技术开发合同享受免征增值税优惠政策。

(3) 根据《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43号），自2023年1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允许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5%抵减应纳增值税税额，本公司享受该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

(4) 根据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1】58号）《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5年第14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执行<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公告2020年第23号）的规定，本公司符合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条件，减按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5)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完善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的公告》（财税[2021]13号），本公司开发新技术、新产品、新工艺发生的研究开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可以在按照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自2021年1月1日起，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100%在税前加计扣除。

(6)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2023年第12号），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2027年12月31日。金色天微适用上述政策。

(7) 根据《关于明确进一步扶持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创业就业有关税收政策事项的通知》（川财规〔2023〕7号），企业招用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与其签订1年以上期限劳动合同并依法缴纳社会保险费的，自签订劳动合同并缴纳社会保险当月起，在3年内按实际招用人数予以定额依次扣减增值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和企业所得税。定额标准为每人每年9000元。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库存现金	1,600.00	5,919.00
银行存款	261,164,440.55	126,390,074.59
其他货币资金	3,262,031.84	3,867,856.32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合计	264,428,072.39	130,263,849.91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 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 (1) 其他货币资金系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 (2) 除上述其他货币资金外无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款项；无存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
- (3) 年末银行存款余额中募集资金结余金额为 240,627,790.28 元。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理由和依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80,000,000.00	425,000,000.00	/
其中：			
结构性存款	280,000,000.00	425,000,000.00	/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			
合计	280,000,000.00	425,000,000.0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期末存续的结构性存款均为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其浮动收益与汇率或贵金属行情挂钩，其中：募集资金使用额 120,000,000.00 元。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票据	24,850,454.89	27,168,063.43
合计	24,850,454.89	27,168,063.43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0,425,191.03	100.00	5,574,736.14	18.32	24,850,454.89	30,116,019.00	100.00	2,947,955.57	9.79	27,168,063.43
其中：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30,425,191.03	100.00	5,574,736.14	18.32	24,850,454.89	30,116,019.00	100.00	2,947,955.57	9.79	27,168,063.43
合计	30,425,191.03	100.00	5,574,736.14	18.32	24,850,454.89	30,116,019.00	100.00	2,947,955.57	9.79	27,168,063.43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商业承兑汇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30,425,191.03	5,574,736.14	18.32
合计	30,425,191.03	5,574,736.14	18.3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商业承兑汇票期限均不超过1年, 上述账龄系自应收账款形成时连续计算的账龄。本公司视日常资金管理的需要, 将银行承兑汇票进行背书、转让, 本公司管理银行承兑汇票的业务模式既包括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包括以出售为目标, 因此公司将期末持有的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承兑汇票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由于较高的信用, 银行承兑汇票到期不获支付的可能性较低, 故本公司将已背书的银行承兑汇票予以终止确认。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5). 坏账准备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商业承兑汇票	2,947,955.57	2,626,780.57				5,574,736.14
合计	2,947,955.57	2,626,780.57				5,574,736.1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18,744,907.15	69,882,860.07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	118,744,907.15	69,882,860.07
1年以内小计	118,744,907.15	69,882,860.07
1至2年	50,441,482.70	61,977,482.79
2至3年	7,199,858.00	2,812,744.00
3至4年	1,254,836.00	16,688,753.24
4至5年	9,913,858.00	
5年以上		320,000.00
合计	187,554,941.85	151,681,840.1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999,540.00	0.53	999,540.00	100.00		14,122,633.24	9.31	14,122,633.24	100.00	
其中：										
单项计提	999,540.00	0.53	999,540.00	100.00		14,122,633.24	9.31	14,122,633.24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86,555,401.85	99.47	21,322,636.63	11.43	165,232,765.22	137,559,206.86	90.69	12,370,724.08	8.99	125,188,482.78
其中：										
按账龄组合计提	186,555,401.85	99.47	21,322,636.63	11.43	165,232,765.22	137,559,206.86	90.69	12,370,724.08	8.99	125,188,482.78
合计	187,554,941.85	100.00	22,322,176.63	11.90	165,232,765.22	151,681,840.10	100.00	26,493,357.32	17.47	125,188,482.7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计提理由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某整机厂	461,540.00	461,540.00	100.00	收回难度大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198,000.00	198,000.00	100.00	收回难度大
山西潞安环能上庄煤业有限公司	340,000.00	340,000.00	100.00	收回难度大
合计	999,540.00	999,540.00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本期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999,540.00 元,其中 538,000.00 元系客户存在经济困难,另外 461,540.00 元具体情况详见本报告披露的“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1)与某整机厂的某车型配套产品合同暂定价格争议事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按账龄组合计提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118,744,907.15	5,937,245.36	5.00
1—2年	50,441,482.70	5,044,148.27	10.00
2—3年	7,199,858.00	1,439,971.60	20.00
3—4年	1,254,836.00	878,385.20	70.00
4—5年	8,914,318.00	8,022,886.20	90.00
5年以上			100.00
合计	186,555,401.85	21,322,636.63	11.4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具体情况详见本报告披露的“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1)与某整机厂的某车型配套产品合同暂定价格争议事项”。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4,122,633.24		8,878,517.24		4,244,576.00	999,540.00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2,370,724.08	8,951,912.55				21,322,636.63
合计	26,493,357.32	8,951,912.55	8,878,517.24		4,244,576.00	22,322,176.6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某整机厂	8,865,500.00	公司与某整机厂达成补充协议,资产负债表日后已回款,转回组合计提	/	具体情况详见本报告披露的“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1)与某整机厂的某车型配套产品合同暂定价格争议事项”。
合计	8,865,500.00	/	/	/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 1	44,540,256.50		44,540,256.50	23.75	3,610,869.05
客户 2	38,302,968.95		38,302,968.95	20.42	2,598,924.21

客户 3	33,845,594.00		33,845,594.00	18.05	10,075,023.70
客户 4	8,630,832.38		8,630,832.38	4.60	431,541.62
客户 5	7,623,085.48		7,623,085.48	4.06	700,587.21
合计	132,942,737.31		132,942,737.31	70.88	17,416,945.79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8,474,700.00	6,844,466.40
合计	8,474,700.00	6,844,466.4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预付款项**(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839,000.91	100.00	669,841.88	100.00
合计	839,000.91	100.00	669,841.88	100.0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成都逸视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400,000.00	47.68
常州市振飞拉管有限公司	109,550.00	13.06
重庆保控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88,234.74	10.52
湖北海山科技有限公司	45,814.30	5.46
深圳嘉立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8,182.99	3.35
合计	671,782.03	80.07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811,797.09	543,923.42
合计	811,797.09	543,923.4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6).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7).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8).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9).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0).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其他应收款****(11). 按账龄披露**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757,030.53	463,026.66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	757,030.53	463,026.66
1年以内小计	757,030.53	463,026.66
1至2年	101,594.79	114,294.79
2至3年	1,478.47	1,478.47
合计	860,103.79	578,799.92

(1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107,094.79	112,508.50
应收暂付款	672,739.00	453,291.42
员工备用金	80,270.00	13,000.00
合计	860,103.79	578,799.92

(1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 预期信用损 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未发生 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已发 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23,151.33	11,725.17		34,876.50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5,155.37			25,155.37
本期转回		11,725.17		11,725.17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5年6月30日余额	48,306.70			48,306.70
--------------	-----------	--	--	-----------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第一阶段是指其他应收款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第二阶段是指其他应收款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第三阶段是指其他应收款已发生信用减值。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	34,876.50	25,155.37	11,725.17			48,306.7
合计	34,876.50	25,155.37	11,725.17			48,306.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天府新区供电公司	214,216.14	24.91	应收暂付款	1年以内	10,710.81
成都鑫瑞永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116,188.28	13.51	应收暂付款	1年以内	5,809.41
个人社保	96,318.47	11.20	应收暂付款	1年以内	4,815.92
雅砻江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71,594.79	8.32	保证金及押金	1-2年	7,159.48

四川中油九洲北斗科技能源有限公司	67,888.40	7.89	应收暂付款	1年以内	3,394.42
合计	566,206.08	65.83	/	/	31,890.04

(1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7,836,997.47	212,420.78	27,624,576.69	25,751,982.11	183,128.37	25,568,853.74
在产品	22,251,762.93		22,251,762.93	24,597,213.79		24,597,213.79
合同履约成本	9,620,790.97		9,620,790.97	13,465,471.40	254,985.02	13,210,486.38
库存商品	16,189,359.64	2,937,320.00	13,252,039.64	22,226,331.31	3,249,069.79	18,977,261.52
低值易耗品	2,139,845.54	11,863.79	2,127,981.75	827,186.63	12,120.20	815,066.43
委托加工物资	168,171.25		168,171.25	68,025.49		68,025.49
发出商品	6,773,556.50		6,773,556.50	4,502,731.30		4,502,731.30
合计	84,980,484.30	3,161,604.57	81,818,879.73	91,438,942.03	3,699,303.38	87,739,638.65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83,128.37	636,129.05		4,212.87	602,623.77	212,420.78
合同履约成本	254,985.02			254,985.02		
库存商品	3,249,069.79	1,381,657.92		987,680.03	705,727.68	2,937,320.00
低值易耗品	12,120.20			256.41		11,863.79
委托加工物资						
发出商品						

合计	3,699,303.38	2,017,786.97		1,247,134.33	1,308,351.45	3,161,604.57
----	--------------	--------------	--	--------------	--------------	--------------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本期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本期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以前已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本期实现销售。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无

13、 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未收增值税	112,550.74	7,713.72
增值税留抵税额	140,209.79	287.61

预缴所得税	774,327.21	1,904,375.06
合计	1,027,087.74	1,912,376.39

其他说明：

应收未收增值税系公司已开票未确认收入的增值税销项税额。

14、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5、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1,916,208.86	1,414,894.20		13,331,103.06
2.本期增加金额	4,823,323.56			4,823,323.56
(1) 固定资产转入	4,823,323.56			4,823,323.56
3.本期减少金额	327,298.71			327,298.71
(1) 转入固定资产	327,298.71			327,298.71
4.期末余额	16,412,233.71	1,414,894.20		17,827,127.91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4,979,450.88	482,023.51		5,461,474.39
2.本期增加金额	1,784,010.24	14,388.78		1,798,399.02
(1) 计提或摊销	359,534.09	14,388.78		373,922.87
(2) 固定资产转入	1,424,476.15			1,424,476.15
3.本期减少金额	96,069.15			96,069.15
(1) 转入固定资产	96,069.15			96,069.15
4.期末余额	6,667,391.97	496,412.29		7,163,804.2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9,744,841.74	918,481.91		10,663,323.65
2.期初账面价值	6,936,757.98	932,870.69		7,869,628.67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龙潭老厂区	196,702.57	尚在办理中

(3).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 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87,503,998.63	91,407,503.15
合计	87,503,998.63	91,407,503.15

其他说明：

无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93,183,940.40	35,413,140.81	3,327,226.81	4,405,474.20	136,329,782.22
2.本期增加金额	6,880,270.13	266,797.36	631,889.91	287,743.33	8,066,700.73
(1) 购置		266,797.36	631,889.91	287,743.33	1,186,430.60
(2) 在建工程转入	6,552,971.42				6,552,971.42
(3)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327,298.71				327,298.71
3.本期减少金额	9,132,178.06			6,912.38	9,139,090.44
(1) 处置或报废				6,912.38	6,912.38
(2) 转入在建工程	4,308,854.50				4,308,854.50
(3)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4,823,323.56				4,823,323.56
4.期末余额	90,932,032.47	35,679,938.17	3,959,116.72	4,686,305.15	135,257,392.51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6,375,446.13	21,699,435.03	3,122,738.28	3,625,402.20	44,823,021.64
2.本期增加金额	2,241,100.02	1,790,146.60	87,537.80	210,363.18	4,329,147.60
(1) 计提	2,145,030.87	1,790,146.60	87,537.80	210,363.18	4,329,147.60
(2)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96,069.15				
3.本期减少金额	1,494,555.78			3,477.01	1,498,032.79
(1) 处置或报废				3,477.01	3,477.01
(2) 转出在建工程	70,079.63				1,494,555.78
(3) 转出投资性房地产	1,424,476.15				
4.期末余额	17,121,990.37	23,489,581.63	3,210,276.08	3,832,288.37	47,654,136.4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99,257.43			99,257.43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99,257.43			99,257.43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73,810,042.10	12,091,099.11	748,840.64	854,016.78	87,503,998.63

2.期初账面价值	76,808,494.27	13,614,448.35	204,488.53	780,072.00	91,407,503.15
----------	---------------	---------------	------------	------------	---------------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 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0,281,979.64	7,550,585.53
合计	10,281,979.64	7,550,585.53

其他说明：

在建工程较上年增加 273.14 万元，上涨 36.17%，主要系本期募投项目投入增加所致。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新型灭火抑爆系统升级项目	7,846,283.47		7,846,283.47	1,442,477.88		1,442,477.88
高可靠核心元器件产业化项目	2,435,696.17		2,435,696.17	6,108,107.65		6,108,107.65
合计	10,281,979.64		10,281,979.64	7,550,585.53		7,550,585.53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新型灭火抑爆系统升级项目	165,082,710.89	1,442,477.88	7,702,686.87		1,298,881.28	7,846,283.47	18.87	未完成				募集资金
高可靠核心元器件产业化项目	139,779,759.60	6,108,107.65	2,883,524.54	6,555,936.02		2,435,696.17	15.11	未完成				募集资金
合计	304,862,470.49	7,550,585.53	10,586,211.41	6,555,936.02	1,298,881.28	10,281,979.64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 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5、 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6、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060,178.83			1,945,933.31	7,006,112.14
2.本期增加金额				1,298,881.28	1,298,881.28
(1)在建工程转入				1,298,881.28	1,298,881.28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5,060,178.83			3,244,814.59	8,304,993.42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826,495.74			894,309.32	1,720,805.06
2.本期增加金额	50,601.78			91,707.45	142,309.23
(1) 计提	50,601.78			91,707.45	142,309.23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877,097.52			986,016.77	1,863,114.2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183,081.31			2,258,797.82	6,441,879.13
2.期初账面价值	4,233,683.09			1,051,623.99	5,285,307.08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0%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 商誉**(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金额	本期摊销金 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厂房装修改造	1,800,942.16		478,004.98		1,322,937.18

办公室装修改造	47,889.93	305,238.53	34,945.29		318,183.17
产线改造	2,084,980.16	40,366.97	230,518.73		1,894,828.40
宿舍楼装修改造	57,376.18		33,614.70		23,761.48
合计	3,991,188.43	345,605.50	777,083.70		3,559,710.23

其他说明：

无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99,257.43	14,888.61	99,257.43	14,888.61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69,197.88	40,379.68	224,185.84	33,627.88
可抵扣亏损	3,659,736.76	914,934.19	9,806,477.19	1,470,971.58
暂未取得最终军审批复收入	11,269,331.47	1,690,399.72	11,269,331.47	1,690,399.72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7,945,196.01	4,191,882.26	29,476,073.67	4,421,411.05
存货跌价准备	3,161,604.57	474,240.69	3,699,303.38	554,895.51
递延收益	17,430,249.78	2,614,537.47	17,902,480.91	2,685,372.14
股份支付费用				
预计负债-亏损合同	4,942,308.10	741,346.22	3,255,262.10	488,289.32
合计	68,776,882.00	10,682,608.84	75,732,371.99	11,359,855.81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3.46	23.85
可弥补亏损		4,185.54
合计	23.46	4,209.39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4年			
2025年		969.71	

2026年		1,267.65	
2027年		764.51	
2028年		567.09	
2029年		616.58	
合计		4,185.54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工程款	228,581.59		228,581.59	2,140,197.00		2,140,197.00
待处理财产损失	2,578.74		2,578.74			
合计	231,160.33		231,160.33	2,140,197.00		2,140,197.00

其他说明：

无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其他货币资金	3,262,031.84	3,262,031.84	其他	票据保证金	3,867,586.30	3,867,586.30	其他	票据保证金
应收款项融资-银行承兑汇票					2,691,180.00	2,691,180.00	质押	票据池业务质押
合计	3,262,031.84	3,262,031.84	/	/	6,558,766.30	6,558,766.30	/	/

其他说明：

无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 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 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10,970,663.07	11,621,864.63
银行承兑汇票	296,835.00	5,757,191.09
合计	11,267,498.07	17,379,055.72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0元。到期未付的原因是无。

36、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35,399,998.03	34,079,050.22
1-2年	5,096,436.26	4,726,328.05
2-3年	3,255,952.42	899,901.23
3年以上	45,019.89	36,981.19
合计	43,797,406.60	39,742,260.69

(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 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商品款及其他	910,469.12	10,256,385.18
预收委研款	7,567,603.28	7,939,792.22
合计	8,478,072.40	18,196,177.40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4,415,415.25	21,057,192.50	22,367,104.48	3,105,503.2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224,680.53	1,224,680.53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4,415,415.25	22,281,873.03	23,591,785.01	3,105,503.27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294,140.93	19,342,739.90	20,680,924.18	2,955,956.65
二、职工福利费	87,190.00	732,545.73	739,560.73	80,175.00
三、社会保险费		665,959.76	665,959.76	
其中: 医疗保险费		635,827.41	635,827.41	
工伤保险费		30,132.35	30,132.35	
生育保险费				

四、住房公积金		240,129.83	240,129.83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4,084.32	75,817.28	40,529.98	69,371.62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4,415,415.25	21,057,192.50	22,367,104.48	3,105,503.27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178,822.01	1,178,822.01	
2、失业保险费		45,858.52	45,858.52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1,224,680.53	1,224,680.5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4,563,853.21	57,803.03
企业所得税	8,960.02	7,864.21
个人所得税	85,255.03	127,835.48
城市维护建设税	308,394.72	4,376.17
教育费附加	132,250.18	1,814.41
地方教育费附加	88,166.79	1,209.61
印花税	11,723.19	10,501.58
环境保护税	1,283.88	1,007.48
合计	5,199,887.02	212,411.97

其他说明：

无

41、 其他应付款

(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744,649.38	10,734,113.80
合计	2,744,649.38	10,734,113.8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其他应付款减少 7,989,464.42 元，下降 74.43 %，主要系本期股权激励取消，无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所致。

(2).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员工保证金	113,143.75	22,800.00
保证金及押金	122,050.00	280,527.12
往来款	2,508,455.59	1,932,395.88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8,027,508.18
其他	1,000.04	470,882.62
合计	2,744,649.38	10,734,113.80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 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 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4、 其他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121,368.10	1,042,767.50
合计	121,368.10	1,042,767.50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 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 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8、 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8,100,000.00	8,100,000.00
合计	8,100,000.00	8,100,000.00

其他说明：
无

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技术改造项目 拨款	8,100,000.00			8,100,000.00	/
合计	8,100,000.00			8,100,000.00	/

其他说明：
该专项应付款为国拨资金。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亏损合同	4,942,308.10	3,255,262.10	/
合计	4,942,308.10	3,255,262.10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无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9,845,229.72		541,615.02	19,303,614.70	/
合计	19,845,229.72		541,615.02	19,303,614.7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政府补助项	期初余额	本	本年计入	其他	期末余额	与资产	未结转损

目		年新增	其他收益金额	变动		相关/与收益相关	益的原因
火灾爆炸探测系列产品生产能力建设产业化	2,800,001.14		99,999.72		2,700,001.42	与资产相关	已验收,正在摊销
四川天微人才创新中心	800,000.00				8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尚未验收
孵化园项目	2,866,350.76		102,369.66		2,763,981.10	与资产相关	已验收,正在摊销
新型机载光学火警探测技术研究	3,780,000.00				3,780,000.00	与收益相关	尚未验收
储能电站安全健康系统	100,000.00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尚未验收
高速自动灭火抑爆装置项目	9,498,877.82		339,245.64		9,159,632.18	与资产相关	已验收,正在摊销
合计	19,845,229.72		541,615.02		19,303,614.70		

5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 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03,885,524.00				-1,056,382.00	-1,056,382.00	102,829,142.00

其他说明：

公司于2024年12月1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并于2025年1月3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实施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回购注销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及作废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变更部分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议案》，根据《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相关规定，公司将回购注销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所涉合计674,796股（经2023年权益分派实施调整后）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同时，公司拟将2022年股份回购方案中部分回购股份的用途由“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变更为“用于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即公司拟对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2022年股份回购方案回购的剩余381,586股库存股进行注销。综上，合计1,056,382股股份将由公司注销。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将由103,885,524股变更为102,829,142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18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减少注册资本、变更注册地址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9）及公司于2025年1月4日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01）。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544,433,634.59	27,400.00	19,258,785.01	525,202,249.58
其他资本公积		7,612.96		7,612.96
合计	544,433,634.59	35,012.96	19,258,785.01	525,209,862.54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股本溢价本期减少主要系终止股权激励计划导致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回购总金额与对应库存股的差额减少。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回购股份	20,309,880.00		20,309,880.00	0
合计	20,309,880.00		20,309,880.00	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库存股减少系回购专用账户中的381,586股已完成回购注销，减少库存股20,309,880元。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1,879,784.39	768,186.00	271,068.24	2,376,902.15
合计	1,879,784.39	768,186.00	271,068.24	2,376,902.15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专项储备增加系公司按财政部、应急部颁发的《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资〔2022〕136号）的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用于完善和改进安全生产条件的资金；本期减少为实际发生的安全生产费。

59、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2,050,644.17	3,203,064.53		35,253,708.70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32,050,644.17	3,203,064.53		35,253,708.70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60、 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50,072,507.23	205,847,171.9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50,072,507.23	205,847,171.9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7,771,827.84	-26,112,405.8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203,064.53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29,662,258.82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74,641,270.54	150,072,507.2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6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2,321,207.78	36,091,185.86	43,388,799.78	16,051,027.92
其他业务	1,687,655.95	430,550.71	1,446,380.18	228,285.97
合计	84,008,863.73	36,521,736.57	44,835,179.96	16,279,313.89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本部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商品销售收入	79,059,794.31	32,466,547.28	79,059,794.31	32,466,547.28
委托研制收入	148,925.20	44,204.05	148,925.20	44,204.05
系统集成收入	3,112,488.27	3,580,434.53	3,112,488.27	3,580,434.53
房屋租赁收入及其他	1,687,655.95	430,550.71	1,687,655.95	430,550.71
合计	84,008,863.73	36,521,736.57	84,008,863.73	36,521,736.5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会计处理方法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某型号灭火抑爆系统	冲销当期收入	-4,244,576.00
合计	/	-4,244,576.00

其他说明：

具体情况详见本报告披露的“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1) 与某整机厂的某车型配套产品合同暂定价格争议事项”。

62、 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618,792.09	266,402.28
教育费附加	265,413.30	114,172.40
房产税	526,186.91	385,947.71
土地使用税	97,746.82	97,746.82
车船使用税	2,650.00	4,050.00
印花税	54,653.24	36,641.82
地方教育附加	176,627.14	76,114.94
环境保护税	1,924.01	2,206.81
合计	1,743,993.51	983,282.78

其他说明：

无

63、 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358,283.51	1,438,779.33
市场维护费	263,933.18	768,195.49
业务招待	260,626.68	548,316.59
宣传费	18,200.00	291,596.00
差旅费	247,223.78	254,928.60
交通费	16,991.39	47,239.07
燃动费	34,281.28	44,115.78
质量成本		41,683.54
物流费	20,039.23	32,001.28
办公费	6,292.91	22,662.60
折旧费	4,070.81	1,290.06
其他	622.00	
合计	2,230,564.77	3,490,808.34

其他说明：

无

64、 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065,109.25	8,964,977.81
折旧费	1,677,425.19	898,144.29
办公费	327,318.81	390,296.56
业务招待费	89,174.99	394,667.91
中介服务费	718,329.25	664,243.91
无形资产摊销	128,793.37	117,781.34
长期待摊摊销	138,376.96	125,459.88
差旅费	155,852.55	71,506.22
其他	381,076.57	517,899.81

合计	8,681,456.94	12,144,977.73
----	--------------	---------------

其他说明：
无

65、 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直接人工	7,605,711.70	7,302,573.70
直接材料	1,048,030.08	1,600,609.26
折旧摊销	379,330.11	539,936.13
委外研发费		447,358.49
试验费	495,620.44	296,160.03
差旅费	239,142.18	228,207.00
办公费	157,276.45	156,071.43
燃料动力	84,246.29	105,011.73
其他	76,442.76	49,914.74
合计	10,085,800.01	10,725,842.51

其他说明：
无

66、 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减：利息收入	769,582.61	242,191.17
加：手续费	4,356.97	3,739.33
合计	-765,225.64	-238,451.84

其他说明：
无。

67、 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671,779.02	1,656,770.58
个税返还收入	36,377.93	24,886.25
进项税加计扣除及退伍军人免税	108,958.89	55,693.37
合计	817,115.84	1,737,350.20

其他说明：

项目	2025年1-6月	2024年1-6月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火灾爆炸探测系列产品生产能力建设产业	99,999.72	99,999.72	与资产相关

化			
孵化园项目	102,369.66	102,369.66	与资产相关
高速自动灭火抑爆装置项目	339,245.64	339,245.64	与资产相关
成都市院士（专家）工作站补贴			与收益相关
壮大贷贴息			与收益相关
成都市双流区新经济和科技局专项经费			与收益相关
小型化高能点火气体放电管		6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成都市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蓉城英才计划资助资金		84,000.00	与收益相关
第四批国家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奖励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成都市双流区就业服务管理局社保补贴		81,155.56	与收益相关
科技与专利保险补贴	1,000.00		与收益相关
新成长劳动力招工成本补贴	7,000.00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122,164.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671,779.02	1,656,770.58	

68、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3,920,068.56	5,077,563.4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合计	3,920,068.56	5,077,563.46

其他说明：

无

69、 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1、 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1,446.90	
合计	1,446.9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2、 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2,626,780.57	614,300.53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4,171,180.69	-7,163,009.18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3,430.20	-17,046.57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财务担保相关减值损失		
合计	1,530,969.92	-6,565,755.22

其他说明：

本期信用减值损失较上期减少，主要系本期应收账款账龄结构变化及与某整机厂某车型配套产品合同暂定价争议事项达成一致所致。

73、 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2,017,786.97	-1,551,131.04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合计	-2,017,786.97	-1,551,131.04

其他说明：

本期资产减值损失较上期增加 30.08%，主要系本期存货跌价准备增加所致。

74、 营业外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其他收入	30,780.29	8,467.40	30,780.29
合计	30,780.29	8,467.40	30,780.2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 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856.63	636.12	856.63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856.63	636.12	856.63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其他支出		1,500.00	
合计	856.63	2,136.12	856.63

其他说明：

无。

76、 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392,990.74	147,794.41
递延所得税费用	643,619.09	-1,382,722.38
合计	3,036,609.83	-1,234,927.97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9,792,275.48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441,965.25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430,259.98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80,261.84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0,942.57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89.02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40,379.68
其他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	-1,063,085.26
所得税费用	3,036,609.8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8、 现金流量表项目**(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保证金及押金	19,950.00	5,025,868.43
租金收入	1,361,357.97	2,196,997.44
其他	3,926,118.76	982,929.11
政府补助	130,164.00	695,155.56
利息收入	769,582.64	242,191.17
合计	6,207,173.37	9,143,141.7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注：本期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流较上期减少 2,935,968.34 元，减少 32.11%，主要系本期收到的保证金及押金较少所致。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费用	4,287,490.32	5,930,040.97
往来款	1,600,620.71	690,130.03
银行手续费	3,997.16	2,723.82
合计	5,892,108.19	6,622,894.8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注：本期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流较上期减少 730,786.63 元，减少 11.03%，主要系本期支付的付现费用减少所致。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赎回理财产品	970,000,000.00	890,000,000.00
合计	970,000,000.00	890,000,000.00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理财产品	825,000,000.00	920,000,000.00
合计	825,000,000.00	920,000,000.00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回购股票	8,027,718.18	
合计	8,027,718.18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6,755,665.65	1,388,693.20
加：资产减值准备	2,017,786.97	1,551,131.04
信用减值损失	-1,530,969.92	6,565,661.4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703,070.47	3,433,979.17
使用权资产摊销		
无形资产摊销	142,309.23	136,385.7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777,083.70	879,034.0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46.90	636.1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56.6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920,068.56	-5,077,563.4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77,246.97	-1,382,722.3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458,457.73	-18,020,560.1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2,490,918.55	4,096,607.1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一”号填列)	-2,419,560.25	4,302,999.98
其他	-497,117.76	11,610,064.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27,604.59	9,484,346.19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61,166,040.55	120,098,891.24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126,396,263.61	149,902,365.28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4,769,776.94	-29,803,474.04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61,166,040.55	126,396,263.61
其中: 库存现金	1,600.00	5,919.0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61,164,440.55	126,390,074.5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70.02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1,166,040.55	126,396,263.61
其中: 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3,262,031.84	3,867,586.30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理由
其他货币资金	3,262,031.84	3,867,586.30	
合计	3,262,031.84	3,867,586.3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2、 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租赁收入	1,489,849.51	
合计	1,489,849.51	

注：本公司作为出租人，主要租赁活动为房屋出租。报告期内，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租赁活动全部为经营租赁。公司作为出租人签订的租赁合同中无回购、余值担保及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条款。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3、 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8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 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直接人工	7,605,711.70	7,302,573.70
直接材料	1,048,030.08	1,600,609.26
折旧摊销	379,330.11	539,936.13
委外研发费		447,358.49
试验费	495,620.44	296,160.03
差旅费	239,142.18	228,207.00
办公费	122,736.61	156,071.43
燃料动力	84,246.29	105,011.73
评审费	34,539.84	
其他	76,442.76	49,914.74
合计	10,085,800.01	10,725,842.51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10,085,800.01	10,725,842.51
资本化研发支出		

其他说明：

无

2、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 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5年4月17日，公司根据业务发展需要，在北京市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天微星，注册资本为100万元，公司出资51万元，持股比例为51%。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金色天微	成都	1,390,000.00	成都	产品销售	100%		收购

天微智能	成都	30,000,000.00	成都	产品销售	60%		设立
天微星	北京	1,000,000.00	北京	产品销售	51%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天微智能	36.84	-1,016,162.19	0.00	9,476,224.85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少数股东未完成实缴。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天微智能	25,198,185.60	1,484,498.25	26,682,683.85	961,485.72		961,485.72	9,990,636.67		9,990,636.67	11,300.42		11,300.42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天微智能	43,183.55	-2,758,156.27	-2,758,156.27	6,322,592.85		-616.58		6,611.27

其他说明:

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25年1月2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增资扩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本次标的公司价值为1,000.00万元，本次增资价格为1元对应1元注册资本，天微企业增资750.00万元，增资后占成都天微25%的股权，天微安全增资300.00万元，增资后占成都天微10%的股权，天微智造管理增资150.00万元，增资后占成都天微5%的股权，天微电子增资800.00万元（其中货币出资777.59万元，非货币性资产出资22.41万元），增资后占成都天微60%的股权，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22日在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增资扩股暨关联交易的公告》。2025年2月9日，成都天微已完成更名，由“成都天微电子有限责任公司”改为“成都天微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详见公司于2025年2月9日在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增资扩股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天微智能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现金	17,775,90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224,118.15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18,000,018.15
减: 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18,007,631.11
差额	-7,612.96
其中: 调整资本公积	-7,612.96
调整盈余公积	
调整未分配利润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政府补助**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19,845,229.72			541,615.02		19,303,614.7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合计	19,845,229.72			541,615.02		19,303,614.7	/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541,615.02	541,615.02
与收益相关	130,164.00	1,115,155.56
合计	671,779.02	1,656,770.58

其他说明：

无。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借款、银行理财产品、应收款项、应付款项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使股东和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本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及市场风险，管理层已审议并批准管理这些风险的政策，概括如下：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银行存款和应收款项，为控制上述相关风险，本公司分别采取了以下措施：

(1) 银行存款

本公司将银行存款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的金融机构，信用风险较低。

(2) 应收款项

本公司定期对采用信用方式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评估。根据信用评估结果，本公司选择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并对其应收款项余额进行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会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由于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进行管理。截止2025年6月30日，本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金额合计132,942,737.31元，占应收账款余额的70.88%；本公司虽客户集中度高，但均为信誉较高、综合实力强的总装公司，不存在特定信用集中风险。

2、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到期日无法履行其财务义务的风险。本公司管理流动性风险的方法是确保有足够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与金融机构进行融资磋商，以保持一定的授信额度，降低流动性风险。2025年6月30日本公司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项目	一年以内	一年以上	未折现合同金额合计	账面价值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其他应付款				
长期应付款		8,100,000.00	8,100,000.00	8,100,000.00
合计				

3、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和外汇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的银行借款均为固定利率，面临的市场利率变动的风险较小。

(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要金额的外汇资产，汇率变动的风险对公司净利润影响很小。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够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280,000,000.00	280,000,000.00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80,000,000.00	280,000,000.00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理财产品			280,000,000.00	280,000,000.00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出租的建筑物				
3.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消耗性生物资产				
2.生产性生物资产				
(六) 应收款项融资			8,474,700.00	8,474,700.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288,474,700.00	288,474,700.00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公司以其活跃市场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本公司应收款项融资均为银行承兑汇票，其剩余期限较短，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近，采用票面金额作为公允价值；本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均为短期银行理财产品，投资本金与公允价值相差较小，采用投资本金作为公允价值。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金色天微，注册资本 139 万元，实缴资本 139 万元，法定代表人张超，注册地：成都市成华区龙潭都市工业集中发展区成致路 12 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1087653925280。经营范围：电子产品开发、生产、销售；其他无需许可或审批的合法项目。成立于 2004 年 10 月 22 日，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金色天微成立于 2004 年 10 月 22 日，天微电子于 2012 年 8 月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金色天微的股权，合并价格为 1.10 元/股，支付的合并对价与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冲减了公司的留存收益。

天微智能，成立时注册资本 3,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张超，注册地：成都市双流县西南航空港经济开发区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122097420641B。经营范围：电子器件、电子工业专用设备、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社会公共安全设备及器材、交通安全及管制专用设备、通用零部件制造；金属制品业；商品批发与零售（依法需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成立于 2014 年 4 月 16 日，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成都天微于 2020 年 7 月 16 日完成减资手续，减资后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21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增资扩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本次标的公司价值为 1,000.00 万元，本次增资价格为 1 元对应 1 元注册资本，天微企业增资 750.00 万元，增资后占成都天微 25% 的股权，天微安全增资 300.00 万元，增资后占成都天微 10% 的股权，天微智造管理增资 150.00 万元，增资后占成都天微 5% 的股权，天微电子增资 800.00 万元（其中货币出资 777.59 万元，非货币性资产出资 22.41 万元），增资后占成都天微 60% 的股权，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22 日在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增资扩股暨关联交易的公告》。2025 年 2 月 9 日，成都天微已完成更名，由“成都天微电子有限责任公司”改为“成都天微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9 日在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增资扩股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天微星，注册资本 100 万元，法定代表人张超，注册地：北京市朝阳区东直门外大街小关 56 号 5 幢二层 218 室，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5MAEHCA2Y14。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卫星通信服务；物联网技术研发；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企业管理咨询；智能无人飞行器制造；民用航空材料销售；航空运输设备销售；航空商务服务；航空运营支持服务；运输设备租赁服务；人工智能硬件销售。（除依

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成立于2025年4月17日，为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张超	参股股东
巨万珍	参股股东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19.51	124.43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股份支付

1、 各项权益工具

(1). 明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5、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与某整机厂的某车型配套产品价格争议事项

自2020年起与某整机厂按双方协商一致的销售暂定价向其销售某车型配套产品，以前年度已确认的营业收入共计53,562,000.00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该车型配套产品应收账款账面余额13,571,616.00元，某整机厂因装备成本管控就公司生产的某车型配套产品历年已签订的销售暂定价提出异议，基于谨慎性原则已单项计提坏账准备13,571,616.00元。

通过双方多次协商，已于2025年4月3日签订《关于解决某车型配套产品价格争议、有关某车型配套产品历史欠款及某车型配套产品新合同签订等有关问题的协议》，约定双方自行对某车型配套产品按照军品审价相关政策文件启动审价程序，审价专家组由双方各自邀请指派，以解决双方存在的暂定价的争议，协议约定按双方签字确认盖章的审价专家组审价结论作为该车型配套产品在军审批复定价前的结算暂定价。但因军工产品的复杂性，双方就审价工作具体开展细节还未达成一致，审价程序截至2025年4月30日尚未启动，双方确认的审价专家组审价结果尚未形成，双方确认的审价专家组审价结果对公司应收账款的可收回金额及营业收入产生的影响尚存在不确定性。

经双方多次沟通、协商，变更为谈判确定某车型配套产品结算价格，并于2025年7月19日达成一致意见，于2025年7月21日完成补充协议签署，约定在未有军审批复价格前按照合同补充协议约定结算价格对某车型配套产品进行结算付款，该车型配套产品的历史确认价格差异部分计入本期损益。2025年8月6日，公司收到某整机厂银行承兑汇票4,432,750.00元，2025年8月7日，公司收到某整机厂商业承兑汇票4,432,750.00元（6个月到期）。为真实、准确、客观的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对前期计提的该项目应收账款减值准备中的4,432,750.00元进行转回，对其中的4,432,750.00元改为按照账龄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十八、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18,797,694.81	69,882,860.07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	118,797,694.81	69,882,860.07
1年以内小计	118,797,694.81	69,882,860.07
1至2年	50,441,482.70	61,977,482.79
2至3年	7,199,858.00	2,812,744.00
3年以上		
3至4年	1,254,836.00	16,688,753.24
4至5年	9,913,858.00	
5年以上		320,000.00
合计	187,607,729.51	151,681,840.1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999,540.00	0.53	999,540.00	100.00		14,122,633.24	9.31	14,122,633.24	100.00	
其中：										
单项计提	999,540.00	0.53	999,540.00	100.00		14,122,633.24	9.31	14,122,633.24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86,608,189.51	99.47	21,322,636.63	11.43	165,285,552.88	137,559,206.86	90.69	12,370,724.08	8.99	125,188,482.78
其中：										
按账龄组合	186,608,189.51	99.47	21,322,636.63	11.43	165,285,552.88	137,559,206.86	90.69	12,370,724.08	8.99	125,188,482.78
合计	187,607,729.51	100.00	22,322,176.63	11.90	165,285,552.88	151,681,840.10	100.00	26,493,357.32	17.47	125,188,482.7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某整机厂	461,540.00	461,540.00	100.00	收回难度大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198,000.00	198,000.00	100.00	收回难度大
山西潞安环能上庄煤业有限公司	340,000.00	340,000.00	100.00	收回难度大
合计	999,540.00	999,540.00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本期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999,540.00 元,其中 538,000.00 元系客户存在经济困难,另外 461,540.00 元具体情况详见本报告披露的“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1)与某整机厂的某车型配套产品合同暂定价争议事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18,797,694.81	5,937,245.36	5.00
1—2年	50,441,482.70	5,044,148.27	10.00
2—3年	7,199,858.00	1,439,971.60	20.00
3—4年	1,254,836.00	878,385.20	70.00
4—5年	8,914,318.00	8,022,886.20	90.00
合计	186,608,189.51	21,322,636.63	11.4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	其他变	

				销	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4,122,633.24		13,123,093.24			999,540.00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2,370,724.08	8,951,912.55				21,322,636.63
合计	26,493,357.32	8,951,912.55	13,123,093.24			22,322,176.6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某整机厂	8,865,500.00	公司与某整机厂达成补充协议,资产负债表日后已回款,转回组合计提	/	具体情况详见本报告披露的“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1)与某整机厂的某车型配套产品合同暂定价格争议事项”。
合计	8,865,500.00	/	/	/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1	44,540,256.50		44,540,256.50	23.75	3,610,869.05
客户2	38,302,968.95		38,302,968.95	20.42	2,598,924.21
客户3	33,845,594.00		33,845,594.00	18.05	10,075,023.70
客户4	8,630,832.38		8,630,832.38	4.60	431,541.62
客户5	7,623,085.48		7,623,085.48	4.06	700,587.21
合计	132,942,737.31		132,942,737.31	70.88	17,416,945.79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930,683.47	541,725.12
合计	930,683.47	541,725.1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6).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7).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8).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9).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0).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其他应收款****(11). 按账龄披露**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874,864.91	460,712.66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	874,864.91	460,712.66
1年以内小计	874,864.91	460,712.66
1至2年	101,594.79	114,294.79
2至3年	1,478.47	1,478.47
3年以上		
3至4年		
4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977,938.17	576,485.92

(1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合并范围关联方往来款	138,874.22	
保证金及押金	107,094.79	110,663.64
应收暂付款	671,969.16	452,822.28
员工备用金	60,000.00	13,000.00
合计	977,938.17	576,485.92

(1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23,035.63	11,725.17		34,760.80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4219.07			24,219.07
本期转回		11,725.17		11,725.17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5年6月30日余额	47,254.70			47,254.70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各阶段划分依据：第一阶段是指其他应收款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第二阶段是指其他应收款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第三阶段是指其他应收款已发生信用减值。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	34,760.80	24,219.07	11,725.17			47,254.70
合计	34,760.80	24,219.07	11,725.17			47,254.7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天府新区供电公司	214,216.14	21.90	应收暂付款	1年以内	10,710.81
成都天微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18,874.22	12.16	合并范围关联方往来款	1年以内	
成都鑫瑞永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116,188.28	11.88	应收暂付款	1年以内	5,809.41
个人社保	96,318.47	9.85	应收暂付款	1年以内	4,815.92
雅砻江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71,594.79	7.32	保证金及押金	1-2年	7,159.48
合计	617,191.90	63.11	/	/	28,495.62

(1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9,390,018.15		19,390,018.15	11,390,000.00		11,390,000.00
合计	19,390,018.15		19,390,018.15	11,390,000.00		11,390,000.00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金色天微	1,390,000.00						1,390,000.00	
天微智能	10,000,000.00		8,000,018.15				18,000,018.15	
合计	11,390,000.00		8,000,018.15				19,390,018.15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2,361,474.64	36,343,980.05	43,388,799.79	15,976,521.61
其他业务	1,211,866.84	305,326.20	926,196.68	228,285.97
合计	83,573,341.48	36,649,306.25	44,314,996.47	16,204,807.58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本部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商品销售收入	79,100,061.17	32,719,341.47	79,100,061.17	32,719,341.47
委托研制收入	148,925.20	44,204.05	148,925.20	44,204.05
系统集成收入	3,112,488.27	3,580,434.53	3,112,488.27	3,580,434.53
房屋租赁收入及其他	1,211,866.84	305,326.20	1,211,866.84	305,326.20
合计	83,573,341.48	36,649,306.25	83,573,341.48	36,649,306.2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会计处理方法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某型号灭火抑爆系统	冲销当期收入	-4,244,576.00
合计	/	-4,244,576.00

其他说明：

具体情况详见本报告披露的“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1) 与某整机厂的某车型配套产品合同暂定价格争议事项”。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3,849,363.08	5,077,563.4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合计	3,849,363.08	5,077,563.46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补充资料**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90.2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8,000.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3,928,279.07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财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5,144,143.24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2,569.7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1,372,552.4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9,383.65	
合计	7,711,646.31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18	0.2713	0.271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29	0.1959	0.1959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巨万里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5年8月29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